

#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6-017



2026 年 4 月

# 2025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裕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经营计划等前瞻性表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经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6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7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75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惠柏新材	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惠利	指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帝福	指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大广瑞	指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惠柏	指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北京惠柏	指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加坡孙公司	指	FORTIFIEDMAT CORP PTE. LTD.
匈牙利孙公司	指	WAM UN IT Color Kft.
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度，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会	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机构、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惠柏新材	股票代码	301555
公司的中文名称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惠柏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ells Advanced Materials (Shanghai)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A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裕镜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81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812		
公司网址	<a href="https://www.wellswam.com">https://www.wellswam.com</a>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wellswam.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飞	余英
联系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
电话	021-69116380	021-69116380
传真	021-39551870	021-39551870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wellswam.com	board-office@wellswam.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om">http://www.szse.com</a>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瞿玉敏、金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 (新盛大厦) 12、15 层	蒋卓征、陆丹彦	2023/10/31-2026/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2,230,368,729.55	1,420,043,550.76	57.06%	1,378,195,71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870,029.61	8,024,012.31	808.15%	57,398,47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885,751.44	447,579.40	15,290.73%	55,891,64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860,613.49	14,342,635.13	-1,235.50%	-298,606,34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09	777.78%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09	777.78%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0.74%	5.89%	8.69%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645,379,895.58	2,507,064,527.53	5.52%	2,075,924,03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6,465,511.79	1,063,106,292.91	5.02%	1,075,470,809.0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2,979,538.29	522,230,792.01	625,731,877.33	589,426,52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19,215.26	24,385,488.74	27,130,674.71	12,534,65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31,498.78	22,846,851.14	26,731,741.21	11,175,66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28,399,584.41	100,851,781.15	-49,621,594.37	114,308,784.14

流量净额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83,703.24	-706,818.81	-1,940,97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94,850.25	7,029,363.41	2,788,029.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82,918.09	3,367,698.48	914,987.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5,956.52	72,950.00	2,15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797.04	-88,965.95	-466,210.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300.19	96,422.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5,946.41	2,184,094.41	-112,411.77	
合计	3,984,278.17	7,576,432.91	1,506,825.0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特种配方改性环氧树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等多个应用系列产品。目前，公司主要围绕风电叶片市场、电子电气绝缘封装市场、交通运输轻量化市场、体育休闲器材市场等多个市场集中深入发掘下游客户应用需求，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定制化、精细化的产品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获得了下游企业的高度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品牌知名度。

公司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产品主要包括真空灌注树脂、手糊树脂和模具树脂等，具有较好的力学性能、抗疲劳性、耐高低温性、机械性能优异、快速成型、抗台风等特点。公司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适用于 1.5MW-20MW 的各种型号的陆上、海上风电叶片，公司产品已应用于 143 米的大叶型上，能够满足目前海上和陆上主流风电叶片的成型工艺要求。公司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产品包括阻燃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预浸料用环氧树脂、拉挤工艺用环氧树脂、缠绕工艺用环氧树脂、快速固化 RTM 环氧树脂、通用型真空灌注及手糊用环氧树脂等，相关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先进复合材料领域，如轨道交通、汽车大巴、汽车轻量化材料、储氢气瓶、体育休闲运动器材（如自行车架、高尔夫球杆等）、渔具、碳板、运动鞋材、机器人手臂、低空飞行无人机、军工等方面。其中，公司应用于汽车及轨道交通领域的阻燃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较传统不饱和聚酯树脂拥有 VOC 排放小、重量轻等优点，收入逐年稳步上升；应用于体育休闲器材、运动鞋材领域的预浸料用环氧树脂销售逐年稳步增长；应用于汽车轻量化的快速固化 RTM 环氧树脂也已完成开发并实现批量销售；公司推出的适用于航空航天、汽车轻量化领域的高性能预浸丝产品已有小批量应用案例，该产品树脂含量精度高，幅宽稳定，含胶量和幅宽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使用需求。公司生产销售的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系列产品主要包括 LED 封装用环氧树脂、防水绝缘灌封用环氧树脂以及电子元器件胶粘剂，可应用于常规家电 LED 封装、户内外小间距显示屏、各类电子元器件及电路绝缘灌封、各类电感器、变压器粘接及填充、继电器密封粘接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直销的方式获取客户订单，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收入的占比为 97.80%。公司经营模式为：销售事业部制定销售计划并将计划反馈给运营部，运营部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提出原材料请购计划，采购部根据原材料请购计划进行原材料的采购，质量部对原材料进行进厂检测，检验合格后方可进入仓库，投入生产。产品完成生产并检验合格后销售给客户，并与客户保持沟通，提供后续的产品售后服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基础环氧树脂	结合需求计划、原料市场及库存情况采取多渠道采购。严格按照企业对合格供应商、询议价、支付管理要求。	62.14%	否	12,646.94	12,519.66
固化剂	结合需求计划、原料市场及库存情况采取多渠道采购。严格	22.75%	否	12,172.90	10,912.07

	按照企业对合格供应商、询议价、支付管理要求。				
稀释剂	结合需求计划、原料市场及库存情况采取多渠道采购。严格按照企业对合格供应商、询议价、支付管理要求。	8.80%	否	16,053.58	17,457.91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类型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工业化应用	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在职员工，且在环氧树脂及复合材料领域拥有多年研发与产业化经验，擅长风电、复合材料产业相关应用环氧树脂研究开发。	拥有与风电树脂相关核心自主专利技术，授权专利 29 项。	研发团队具备 10 年以上风电环氧研发经验。具备从树脂配方研发到复合材料性能评估的完整自主研发体系及先进测试设备，与下游客户开展协同开发，可针对特定叶片型号、工艺及环境需求提供快速响应的定制方案。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工业化应用	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在职员工，且在环氧树脂及复合材料领域拥有多年研发与产业化经验，专业覆盖配方设计、工艺优化、应用验证等全链条，擅长轨道交通、体育休闲用品、汽车轻量化、储氢气瓶、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产品的研究开发。	拥有核心自主专利技术，授权专利 15 项，覆盖特种环氧树脂合成、改性技术、复合材料成型工艺等关键环节，形成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研发团队拥有多年环氧树脂及复合材料的研发经验，核心产品在体育用品、轨道交通部件等细分市场占据领先份额，客户粘性高；产品性能适配性强，可根据不同复合材料体系快速定制配方，响应客户个性化需求；依托成熟的工业化平台，能够高效获取市场与终端应用反馈，持续迭代优化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从材料选型到工艺适配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工业化应用	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在职员工，多年专注于光电、单组份、灌封胶等领域产品研究开发。	拥有核心自主专利技术、授权专利 15 项。	团队具有多年产品研发经验，技术功底扎实，市场反应快，可快速适配行业及客户需求，对市场应用点及使用工艺熟悉。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89300t	115.00%	39000t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建产能正在进行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预计将于 2026 年 6 月试生产。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12298t	191.10%	15950t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建产能正在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预计将于 2026 年 6 月试生产。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3750t	87.40%	6250t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建产能正在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预计将于 2026 年 6 月试生产。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惠柏年产 150 万 m<sup>2</sup>预浸料（碳布）半成品及年产 80 吨热塑材料纤维片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沪 114 环保许管【2025】226 号）。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帝福于 2025 年 3 月就“上海帝福新增 3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生产项目”在上海市企事业单位生态环境服务平台进行了验收公示，并于 2025 年 4 月完成公示并验收通过。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惠柏年产 150 万 m<sup>2</sup>预浸料（碳布）半成品及年产 80 吨热塑材料纤维片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沪 114 环保许管【2025】226 号），该批复意见有效期 5 年。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大广瑞于 2025 年 11 月取得新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7 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特种配方改性环氧树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等多个应用系列产品。

风电行业是公司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的需求主要受风电行业需求的影响，具体由新增风电装机容量所决定。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风电作为清洁能源和新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的重要手段之一。2025 年，在能源转型及国家政策支持背景下，行业发展呈现出强劲增长态势，国内风电新增装机显著增长，风电市场活力显著提振。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 2025 年全国电力统计数据，截至 2025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1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35.4%；风电装机容量 6.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9%。长期来看，在“碳中和”目标驱动下，风电行业发展趋势向好，全球风电装机预计将继续保持规模化发展，未来增长空间仍较大。技术层面，随着我国累计风电并网装机容量和海上风电机组持续增长，风电叶片不断向大型化、轻量化发展已成为必然趋势。同时由于海上风力资源丰富且风源稳定，近年来海上风电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并快速从近海向深远海拓展。未来在我国大力开展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和绿色发展的背景下，我国风电行业将实现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的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复合材料领域，如体育休闲运动器材（如自行车架、高尔夫球杆等）、渔具、轨道交通、汽车轻量化、储氢气瓶、碳板、运动鞋材、机器人手臂、无人机、航空航天、军工等方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聚焦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等新兴产业，加快技术创新应用，这将有力推动复合材料行业的未来发展和技术进步。复合材料具有重量轻、强度高、加工成型方便、韧性优良、耐化学腐蚀和耐候性好等特点，已逐步取代木材及金属合金，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汽车、电子电气、建筑、健身器材等领域。随着复合材料工业技术的飞速发展，得益于具备质轻密强、成型易、稳定性强、耐腐蚀、质感美观等优良特性，树脂基被越来越多的复合材料制造企业青睐。同时科技进步和全球产业结构的调整，不断拓展了碳纤维的应用领域，而碳纤维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和碳纤维技术的不断进步，进一步带动了树脂基复合材料的发展。公司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应用领域，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容量将会随着下游行业不断拓展以及行业需求不断提升而扩大。

公司的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 LED 封装、各类电子元器件及电路绝缘灌封等领域。依据《关于加快推进视听电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关于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聚焦关键材料攻关的要求，公司正积极对标，主动响应产业升级趋势。行业现阶段发展方向主要为环保、稳定、高品质，以及迅速响应客户对产品的新需求。随着电子设备向小型化、轻量化、高性能化和高功能化的发展，电子器件也相应向高集成化、薄型化、多层化方向发展，因此要求提高环氧树脂封装材料的耐热性、介电性能和力学性能，降低吸水性和内应力。当前行业开发的重点是高纯度、高耐热性、低吸水性和高韧性的环氧树脂和固化剂。未来行业内的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产品突破将以重大集成、半导体微纳米级晶体及精细光学为发展方向。

随着环氧树脂应用技术的发展，以及未来下游行业进行技术升级和工艺更新，对环氧树脂的性能、物理指标等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环氧树脂的生产技术、产品质量及技术服务也在不断地提高。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特种配方改性环氧树脂品类，通过密切追踪国内外相关技术及应用动态，不断研发新增改性环氧树脂配方种类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凭借技术配方积累深厚、产品线丰富和人才专业度高等优势，已经在行业内建立了较为显著的竞争优势，并成为行业内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平较为领先的企业之一。公司具有较强的产品持续创新和工艺创新能力，是行业内快速发展的代表性企业之一。

#### 1、核心技术和研发优势

(1) 公司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深耕环氧树脂行业多年，始终专注于特种配方改性环氧树脂在各类细分方向的应用研究。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拥有丰富的环氧树脂应用经验和产品配方，并善于将相关技术和工艺配方用于生产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产品，在已有配方基础上完成更多适应性配方再开发。公司已形成多项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有效专利证书 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9 项。

(2) 公司具备持续创新的研发能力和条件。公司始终依靠技术创新谋求发展，已建立起一套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原则的技术研发体系。公司拥有完善的研发体系和制度架构，并组建了一支专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水平较高的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共 63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4 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有多年环氧树脂行业相关工作经验，专业度高，具备扎实的研发能力。同时，公司为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的研发中心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认定为外资研发中心，公司拥有先进的研发设备和完善的研发条件，为公司产品持续创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能够不断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并具有较强的研发成果转换能力，可以将最新的研发成果与下游应用领域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产品解决方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有 3 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3) 公司拥有成熟稳定的工艺技术。产品配方是核心，技术工艺是关键。公司在多年从事特种配方改性环氧树脂的研发、生产过程中，不断对生产工艺进行优化完善，已经形成成熟稳定的工艺技术，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为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一致性提供了有利保障。

#### 2、丰富的产品线优势

环氧树脂的下游应用广泛，依托公司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配方积累优势，公司已成功开发出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等多个应用系列产品，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风电、体育休闲

运动器材（如自行车架、高尔夫球杆等）、渔具、轨道交通、汽车轻量化、储氢气瓶、碳板、运动鞋材、机器人手臂、无人机、LED 封装、电子元器件及电路绝缘灌封等众多行业。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线和产品系列，可以广泛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为不同领域的客户提供差异化、定制化、精细化的产品综合解决方案。

### 3、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品质保证体系，先后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等认证。公司主要产品取得了 DNV•GL 认证、UL 认证、SGS 认证等认证。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产品的质量，从原材料采购、生产、成品入库、发货到售后服务的全过程对产品质量进行全方位的监测与控制，将产品质量控制措施贯穿在公司的整个业务运行体系，确保和提高产品质量，以满足客户及市场的需要。公司主要产品性能稳定、品质卓越，深受广大客户的好评，已成为众多知名企业的合格材料供应商，公司的产品具有质量优势。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036.87 万元，同比增长 57.0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287.00 万元，同比上升 808.15%。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业绩变化的主要因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拓新客户并达成交易，公司三大类产品的销售数量均有所增长。公司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及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产品的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均实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长。同时，2025 年，风电行业经营形势持续向好，国内风电项目逐步落地推进，行业景气度显著回升。公司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业务销量达 128,461.34 吨，较 2024 年同期的 82,954.09 吨同比增长 54.86%，带动销售收入增加 74,086.77 万元。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海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406.14 万元，较 2024 年同期增长 1,097.54%。

综上所述，销量及收入的增长、产品均价的提高，使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得到显著改善。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30,368,729.55	100%	1,420,043,550.76	100%	57.06%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230,368,729.55	100.00%	1,420,043,550.76	100.00%	57.06%
分产品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1,836,679,040.28	82.35%	1,095,811,294.38	77.17%	67.61%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299,275,850.02	13.42%	234,367,867.52	16.50%	27.69%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86,833,860.01	3.89%	86,419,079.12	6.09%	0.48%
量子点相关产品及其他	39,969.01	0.00%	97,252.20	0.01%	-58.90%
其他业务收入	7,540,010.23	0.34%	3,348,057.54	0.24%	125.21%

分地区					
国内	2,196,307,301.46	98.47%	1,417,199,269.39	99.80%	54.98%
国外	34,061,428.09	1.53%	2,844,281.37	0.20%	1,097.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2,181,291,159.09	97.80%	1,378,769,760.61	97.09%	58.21%
经销模式	49,077,570.46	2.20%	41,273,790.15	2.91%	18.91%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11.20%	57.06%	53.36%	2.14%
分产品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1,836,679,040.28	1,697,791,459.43	7.56%	67.61%	58.30%	5.43%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299,275,850.02	217,014,496.06	27.49%	27.69%	38.47%	-5.64%
分地区						
国内	2,196,307,301.46	1,953,627,292.37	11.05%	54.98%	51.47%	2.06%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2,181,291,159.09	1,943,596,821.11	10.90%	58.21%	53.63%	2.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KG)	销量 (KG)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129,483,819.95	128,461,338.14	1,836,679,040.27	小幅上升	市场因素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11,487,370.62	11,075,584.17	299,275,850.02	小幅上升	市场因素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化工行业（主营业务）	销售量	吨	142,593.97	94,598.06	50.74%
	生产量	吨	144,255.16	94,080.42	53.33%
	库存量	吨	3,215.06	1,718.23	87.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及生产经营备货计划，合理增加库存储备，致使期末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87.11%。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直接材料	1,554,333,972.94	91.55%	993,488,337.96	92.73%	56.45%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直接人工	22,056,743.24	1.30%	13,182,417.89	1.23%	67.32%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制造费用	79,902,304.23	4.71%	37,851,086.23	3.53%	111.10%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运输费	41,498,439.02	2.44%	26,839,784.78	2.51%	54.62%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合计	1,697,791,459.43	100.00%	1,071,361,626.86	100.00%	58.47%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直接材料	199,756,642.54	92.05%	149,773,805.36	94.88%	33.37%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直接人工	2,978,542.14	1.37%	1,141,812.52	0.72%	160.86%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制造费用	8,405,357.73	3.87%	2,811,146.26	1.78%	199.00%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运输费	5,873,953.65	2.71%	4,133,380.72	2.62%	42.11%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合计	217,014,496.06	100.00%	157,860,144.86	100.00%	37.47%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直接材料	51,233,083.29	79.44%	51,205,392.43	82.54%	0.05%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直接人工	3,443,010.40	5.34%	3,119,430.10	5.03%	10.37%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制造费用	8,793,969.12	13.64%	6,742,597.64	10.87%	30.42%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运输费	1,021,437.95	1.58%	967,921.19	1.56%	5.53%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合计	64,491,500.76	100.00%	62,035,341.36	100.00%	3.96%
量子点相关产品及其他	直接材料	6,042.30	84.70%	17,940.35	90.13%	-66.32%
量子点相关产品及其他	直接人工	170.40	2.39%	724.92	3.64%	-76.49%
量子点相关产品及其他	制造费用	920.88	12.91%	1,239.57	6.23%	-25.71%
量子点相关产品	运输费	0.00	0.00%	0.00	0.00%	0.00%

及其他						
量子点相关产品及其他	合计	7,133.58	100.00%	19,904.84	100.00%	-64.16%
其他业务收入	直接材料	1,098,712.04	94.80%	50,327.80	53.51%	2,083.11%
其他业务收入	运输费	60,284.47	5.20%	43,719.02	46.49%	37.89%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158,996.51	100.00%	94,046.82	100.00%	1,132.3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 WAM UN IT Color Kft.。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73,599,413.1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5.0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95,990,103.20	35.69%
2	客户二	714,318,557.97	32.03%
3	客户三	75,191,632.58	3.37%
4	客户四	46,927,119.41	2.10%
5	客户五	41,172,000.00	1.85%
合计	--	1,673,599,413.16	75.0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34,098,724.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97,580,781.68	10.34%
2	供应商二	185,531,051.46	9.71%
3	供应商三	169,641,223.32	8.88%
4	供应商四	160,411,770.98	8.40%

5	供应商五	120,933,897.51	6.33%
合计	--	834,098,724.95	43.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3,553,738.73	31,720,428.17	37.31%	主要系薪酬与开拓新客户所产生的费用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66,888,132.97	55,223,862.28	21.12%	主要系报告期内薪酬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	14,572,236.09	4,773,340.90	205.28%	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贴现金额较大，产生贴现利息以及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研发费用	37,493,270.77	42,600,883.40	-11.99%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第三代风电灌注树脂	优化树脂材料体系，适应叶片制造行业工艺升级和改变。	研发收尾阶段，已完成客户处的产品试制，客户对试制品性能验证、评价阶段。	优化产品结构，降低材料成本	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酸酐体系风电真空灌注树脂	开发低于 100°C 固化且可适应真空灌注工艺的酸酐体系环氧树脂	已结案，已完成相关配方开发、材料的验证。	开发出满足客户市场需求的产品	抢占此领域市场份额，扩大公司产品体系
预制构件环氧拼接胶（风电用混凝土塔筒胶粘剂）	开发适用于风电塔筒混凝土管片的粘接用环氧拼接胶	已结案，已完成相关配方开发、材料的验证。	开发出满足客户市场需求的产品	开发新产品，扩大公司产品体系，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风力叶片高韧性灌注树脂	开发一款韧性较现有树脂高的真空灌注环氧树脂	已结案，已开发出满足客户端需求的产品。	开发出满足客户市场需求的产品	扩大公司产品体系，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光伏组件边框用拉挤环氧树脂	开发出符合复合材料光伏边框使用的拉挤环氧树脂	初步树脂方案已完成双 85、QUV、阻燃等测试并达到相关标准	开发出不需要涂层、免维护的光伏边框拉挤环氧树脂	丰富产品种类，扩展产品盈利结构；开辟业务新的增长曲线；技术壁垒构建，提高竞争力
酸酐体系电池包用快速固化阻燃环氧树脂	为缩短制品成型周期，加快生产进度，130-180°C 左右，3-4min 可固化的用于生产动力电池壳的 HP-RTM 环氧树脂	研发阶段	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体系	开启此领域产品业务，扩展产品应用领域，扩大此产品市场份额
可分解胺类固化剂量产技术开发	合成出可分解的胺类固化剂，并实现量产	已结项	开发出可降解的环保型胺类固化剂，和环	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提高公司产

			氧树脂固化后能够在特定环境下降解，可以很好的响应国家的环保政策。	品的竞争力。
叶片低温修补树脂	开发适用于冬季风场低温情况下，现场叶片维修的手糊树脂，解决冬季现场无法施工、固化等问题	研发阶段，已完成配方开发，正在进行终端工艺验证	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低过敏手糊工艺环氧树脂	为减少手糊工作人员的过敏问题，开发一种较现有手糊树脂气味低、刺激性小、致敏性小的手糊树脂	研发阶段，已完成配方开发，客户验证阶段	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开发新产品，扩大公司产品体系，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风力叶片耐高温灌注树脂	为降低沙戈荒、热带等高温地区气温对叶片性能的影响，开发一块高温下性能保持率更高的灌注树脂	研发阶段，配方开发阶段	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开发新产品，扩大公司产品体系，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预浸料工艺用可降解回收环氧树脂配方体系开发	开发出可以降解回收的适合预浸料工艺的环氧树脂配方	研发阶段，已完成配方设计，在找客户测试	开发出可以使用目前降解工艺降解的预浸料环氧树脂，同时工艺性及力学性能符合预浸料的要求	开发符合市场要求的新产品，提高产品竞争力
低能耗高效成型 HPRTM 工艺用树脂开发项目	为缩短制品的生产制造周期，开发出低能耗高效率的适用于 HP-RTM 工艺的快速固化环氧树脂	已完结	开发出低能耗高效率的应用于快速固化的环氧树脂产品，提高客户端生产效率	低能耗高效率的环氧树脂产品能够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大型风力叶片真空灌注成型用可降解回收环氧树脂体系产品开发	开发一款具有可降解回收性质的真空灌注环氧树脂，应用于风力叶片复材行业，研究该产品在特定情况下能够降解的条件	研发阶段，配方调整及工艺实验进行中	开发可降解回收的真空灌注环氧树脂，满足风电灌注胶相关性同时，满足在特定条件下的降解性	响应国家和行业号召，在可回收领域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高社会责任响应度。
非热压罐工艺用预浸料树脂系列开发项目	开发满足不使用热压罐工艺与使用热压罐工艺性能相当的预浸料树脂	研发阶段，试生产阶段	在低空复合材料应用领域，开发非热压罐工艺用的预浸料树脂，达到高性能的要求，满足航空航天领域飞行器的非承力、次承力及部分主承力构件制造	开启此领域产品业务，扩展产品应用领域，丰富公司产品线
3K 织物用透明耐黄变预浸料树脂	开发高透明、无白点、耐黄变的 3K 布预浸料树脂。	研发阶段，配方开发完成，2000h 光老化第三方测试通过，客户正在验证阶段	高温固化制品透明性好，树脂富集区域不泛黄，通过 2000h 的光老化测试。	扩展了在汽车领域的应用，提高了 3K 布树脂的产品竞争力。
压力容器用抗表面裂纹缠绕树脂	解决或减少复合材料压力容器自紧后瓶身裂纹的表现问题	方案推广中，客户端验证	满足应用端性能要求的前提下，大幅减轻、避免压力容器因自紧带来的表面树脂严重开裂问题（环向、肩部裂纹；横向扩展、纵深扩展）；远超 GB/T 35544；GB/T 42612 中 Tg > 105°C 的要求，	巩固并扩大在储氢压力容器等领域的绝对领先，构筑高壁垒护城河，提高公司知名度；氢能为十五五规划新产业新赛道项目，潜在的爆发增长项目

			Tg≈125±5°C	
低温固化环氧胶膜	开发出可低温固化的环氧胶膜	研发阶段，已完成配方设计	低温固化，优异的力学性能，再结合合理的制作工艺，这样产品可以满足特殊复合材料领域的需要	环氧低温胶膜制作的复合材料应用与体育用品行业将是今后一个新的发展方向，会有十分广阔的应用前景。
飞行汽车机臂环氧树脂	开发出飞行汽车配套的环氧树脂产品	研发阶段，配方开发中	丰富产品种类，开发出适用于飞行汽车机臂的环氧树脂产品。	开发出适合飞行汽车配套产品，提升环氧树脂产品在不同市场的占有率，助力低空经济。
汽车板簧项目开发	开发汽车板簧的环氧树脂产品	研发阶段，内部测试数据已经提供给客户，待客户反馈	丰富产品种类，开发出适用于汽车板簧的复合材料产品。	提升环氧树脂产品在汽车板簧的市场占有率，推动复材在汽车行业的发展。
无卤无填料阻燃预浸料环氧树脂	开发出可以在外观件，同时阻燃符合要求，并提高力学性能	研发阶段，实验室测试阶段	能够应用到高铁动车表面，力学性能及阻燃符合要求	增加公司在轨道交通行业中可以使用的产品种类，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真空灌注无卤阻燃环氧树脂	开发满足 EN45545 的真空灌注配方	研发阶段	开发出满足客户市场需求的产品	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用于血液透析器封端的聚氨酯胶	开发用于血液透析器封端的聚氨酯胶并实现量产	研发阶段，配方已定型并送样，等待客户反馈	产品性能不低于竞品指标，实现聚氨酯产品用于医疗用品的销售	丰富公司产品体系，创造经济效益，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
双组分聚氨酯汽车结构胶	开发用于汽车，新能源，电子器件等领域的聚氨酯结构胶系列	研发阶段，基础配方定型，根据客户具体需求进行微调，验证中。	开发新产品系列，满足客户需求，形成销售	开发新产品，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
耐黄变柔性灌封胶	开发环氧和聚氨酯系列的柔性电子灌封胶	研发阶段，配方开发阶段，送样验证中	满足市场需求，实现产品销售	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新领域，丰富产品体系
高强度环氧树脂封装胶	开发出功率半导体和变压器行业用的高强度的环氧树脂封装胶	已结项	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应用需求	新产品、新工艺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预浸料树脂工艺验证项目	验证预浸料树脂配方对应工艺，输出给客户	验证阶段，预浸料树脂配方、胶膜配方、新树脂配方工艺验证进行中	满足客户端需求，减少客户端问题，给予销售及研发团队技术支持	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提升公司工艺验证能力，扩大公司在高性能及特种树脂等领域市场份额
干法预浸丝配方多样化开发项目	开发不同类型的预浸丝配方，并与生产工艺配合，实现预浸丝量产	研究阶段	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体系	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一种低卤 REACH 低光衰环氧封装胶的研发	研发出符合低卤 REACH 的低光衰环氧封装胶	已结案，已有客户小批量订单	开发出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的产品	新技术新产品，完善公司在二极管封装市场的产品体系
高韧性低应力变压器粘接胶的研发	研发出高硬度/高韧性、低应力、粘接性好的变压器粘接胶	已结案，已完成相应技术储备	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体系	新技术新产品，开发符合生物相容性的医疗针头用胶，扩展新的应用领域
低应力磁芯中柱粘接胶的研发	研发出环氧类的中柱粘接胶，降低中柱粘接胶的成本	已结案，已完成相应技术储备	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新产品，完善在电感上不同用胶的开发，丰富产品体系
用于交通地面道路警	研发适用于道路警示	已结案	满足市场需求，持续	新技术新产品，开发

示耐高压环氧封装胶的研发	耐高压的环氧胶		拿到订单	新领域，丰富产品体系
高导热环氧灌封胶的研发	研发传热效率高的灌封胶，用于各类电子元器件散热系统	已结案	满足市场需求，持续拿到订单	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新领域，丰富产品体系
节能环保型凸点环氧封装胶的研发	研发出具有高触性，使其制成凸点胶形状的胶水，从而提高聚光效果，节约能源	已结案，已有客户小批量订单	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应用需求	新产品，完善在封装胶水上不同用胶的开发，丰富产品体系
一种与硅胶无界面环氧封装胶的研发	研发出能与硅胶无界面的环氧胶	已结案，已完成相应技术储备	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新技术新产品，扩展新应用领域
聚醚胺的促进剂的研发	研发用于环氧常温促进剂，降低成本	已结案	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体系	无
高折射玻纤、覆膜现象胶的研发	研发高折射覆膜胶水	已结案	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新技术新产品，扩展新应用领域
低应力耐冷热冲击气隙胶的研发	研发低应力气隙胶，填补产品空白市场	小试阶段，已开发满足客户端需求的产品，实现初步销售	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体系	新技术新产品，扩展新应用领域
磁力锁环氧灌封胶的研发	研发出高韧性环氧灌封胶，填补产品空白市场	中试阶段	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体系	新产品、新工艺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用于 LED 高性能固晶环氧粘接胶的研发	研发 LED 灯珠上芯片与支架粘接的环氧胶	中试阶段，已有客户小批量订单	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新技术新产品，完善公司在二极管封装市场的产品体系
多功能智能戒指用环氧封装胶的研发	研发用于智能戒指内环灌封的环氧胶	小试阶段，已开发满足客户端需求的产品，实现初步销售	满足市场需求，持续拿到订单	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新领域，丰富产品体系
一种喷涂型 COB 底填环氧封装胶的研发	研发用于 COB 上芯片之间的表面填充的环氧胶	小试阶段，已完成相关配方开发、材料和工艺验证	满足市场需求，持续拿到订单	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新领域，丰富产品体系
LED 白光胶 50 公斤级制备技术的开发	研发用于添加荧光粉高韧性的环氧混合胶，主要针对在冷热冲击的环境下，胶体不开裂不形变，高稳定性	小试阶段	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满足客户及行业发展需求	丰富产品种类，扩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3	60	5.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37%	18.75%	-0.3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1	33	-6.06%
硕士	10	6	66.67%
其他	22	21	4.7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2	23	39.13%
30~40 岁	22	27	-18.52%
40 岁以上	9	10	-10.00%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7,493,270.77	42,600,883.40	36,132,373.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8%	3.00%	2.6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9,660,064.31	1,274,512,460.26	2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520,677.80	1,260,169,825.13	4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60,613.49	14,342,635.13	-1,23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6,719,053.89	1,559,684,199.30	3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3,222,945.70	1,761,135,801.57	27.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03,891.81	-201,451,602.27	5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19,743.30	305,365,854.63	-4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03,922.23	72,398,447.80	-1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15,821.07	232,967,406.83	-49.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587,548.43	45,738,388.00	-389.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35.50%，主要系本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各项税费支付现金有所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38.92%，主要系公司赎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27.94%，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9.60%，主要系本报告期末贴现未终止确认信用等级较低的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各种因素的具体影响请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11,249.58	2.69%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4,667,056.46	-5.4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营业外收入	50,075.45	0.06%		
营业外支出	234,626.36	0.27%		
其他收益	5,758,573.62	6.70%	主要系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	3,648,503.87	4.24%	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资产处置收益	-2,468,949.37	-2.87%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7,058,898.02	10.10%	375,836,699.67	14.99%	-4.89%	
应收账款	1,234,427,416.36	46.66%	1,004,811,924.62	40.08%	6.58%	主要系报告期末营收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116,090,338.11	4.39%	101,879,248.51	4.06%	0.33%	
长期股权投资	178,331.49	0.01%			0.01%	
固定资产	56,514,146.97	2.14%	65,253,001.84	2.60%	-0.46%	
在建工程	410,485,166.95	15.52%	324,985,607.06	12.96%	2.56%	主要系珠海项目、江桥研发总部项目增加投资
使用权资产	18,365,980.58	0.69%	28,448,967.97	1.13%	-0.44%	
短期借款	180,110,133.57	6.81%	178,072,121.52	7.10%	-0.29%	
合同负债	3,333,043.38	0.13%	1,048,816.98	0.04%	0.09%	
长期借款	90,817,976.38	3.43%	112,837,364.90	4.50%	-1.07%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将珠海厂房项目贷款中未来 12 个月需偿还的本金部分，按准则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使相关科目变动。
租赁负债	15,575,954.45	0.59%	19,967,169.80	0.80%	-0.21%	
应付票据	645,630,639.37	24.41%	465,091,563.26	18.55%	5.86%	主要系公司对部分到期应付账款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0,872,534.77	-210,934.77		0.00	2,101,709,000.00	2,163,383,600.00	0.00	58,987,00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88,873.25	1,221,490.65	9,222,554.90	0.00				16,810,363.90
应收款项融资	48,163,852.26	0.00	0.00	0.00	0.00	0.00	69,877,831.52	118,041,683.78
上述合计	184,625,260.28	1,010,555.88	9,222,554.90	0.00	2,101,709,000.00	2,163,383,600.00	69,877,831.52	193,839,047.68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1,119,720.65	131,119,720.65	冻结	被冻结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的保证金的银行存款。	107,309,973.87	107,309,973.87	冻结	被冻结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的保证金的银行存款。
无形资产	1,154,968.41	1,154,968.41	抵押	子公司 WAM UN IT Color Kft. 以其持有的土地抵押，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抵押期限：2021 年 11 月 30	24,359,500.00	22,167,144.82	抵押	以惠柏新材研发大楼土地设定抵押，用于固定资产贷款。抵押期限：2021 年 7 月 13 日至 2029 年 7 月 12 日。

				日至 2035 年 11 月 30 日。				
合计	132,274,689.06	132,274,689.06			131,669,473.87	129,477,118.69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5,767,374.46	243,670,178.87	-56.59%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的生产、销售	4,135.2487	7,193.87	5,775.70	7,492.92	-190.29	-195.75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的生产、销售	2,827.0817	4,165.64	3,462.13	4,509.82	799.66	597.54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的生产、销售	10,000	33,826.32	11,994.18	32,505.71	2,232.82	1,689.29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业务	500	3,481.22	143.51	19,440.26	1,341.94	1,269.63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36,000	31,323.42	15,721.53	0.00	-77.12	-77.12
大广荣新材料科技（汕尾）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800	533.57	533.57		13.88	13.87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300	1,268.78	299.63		-0.34	-0.34
WAM UN IT Color Kft.	子公司	油漆、清漆和类似涂料、油墨和塑料的制造和销售	800 (HUF)	458.75	245.75			0.00
FORTIFIE DMAT CORP PTE. LTD.	子公司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5.00 (SGD)	1,251.62	1,251.62		-1.38	-1.38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WAM UN IT Color Kft.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北京惠柏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FORTIFIEDMAT CORP PTE. LTD. 以现金形式收购了匈牙利公司 UN IT COLOR Kft. 合计 85% 的股权，收购价格为 150 万欧元，	本次收购匈牙利孙公司或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布局、经济效益产生积极影响，但因匈牙利孙公司的资产和业务都在境外（匈牙利），可能因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而导致匈牙

上述收购事项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交割。	利孙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等风险。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

#### 1、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整体产能和核心竞争力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募投项目“惠柏新材料研发总部项目”以及子公司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提高公司整体的研发能力和产能，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生产布局，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2、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加快海外市场布局

2026 年，公司将积极开发海外客户、开拓海外市场，提高公司海外产品的销量和盈利能力，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同时，公司将加快匈牙利控股子公司的改扩建项目建设，使之成为公司在欧洲的生产基地，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海外的生产布局。

#### 3、持续开发新产品，拓展市场应用领域

2026 年，公司在巩固既有产品市场的前提下，将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体系，拓展公司的产品线和下游应用市场。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强成本控制，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

###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 1、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下，风电作为一种高效清洁的绿色能源，其行业发展受到相关政策的支持和鼓励。公司现阶段主要客户集中于国内，且国内风电产业受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国家对风电行业开发建设总体规模、上网电价保护等政策的支持力度降低，风电相关产业的发展将受到一定不利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也将受到影响，公司存在产业政策调整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公司正在积极开发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大力推广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产品和其他新产品，积极布局和开发海外市场，以提升公司产品的销量，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目前国内风电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但如果现有的市场参与者扩大产能或者新竞争者进入，将可能导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且随着国内风电市场的逐渐成熟、风电机组技术的进步和成本优化，风电企业为了保持或者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不得不采取价格优惠策略。如果公司的竞争对手开发出更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提供更好的价格或者服务，而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来应对市场竞争变化，则公司的市场份额、行业地位和经营业绩会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产品售价下降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风电行业技术动态，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下游客户的需求，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

#### 3、原材料价格及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为基础环氧树脂，该原料为大宗商品，其供应及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变化、市场供需关系、环保政策及安全生产政策等诸多因素影响，国际原油价格主要系通过影响基础环氧树脂主要原料环氧氯丙烷和双酚 A 的价格间接作用至基础环氧树脂。如果未来原油供应不稳定或者价格大幅上涨、环保及安全生产政策收紧等，可能会对公司原材料供应和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由于原材料成本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很高，如果公司不能充分有效地将原材

料涨价风险向下游转移或者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来保持竞争优势，则公司可能面临营业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公司通过开发广泛的供应商渠道，不断寻找可替代的原材料，加强原材料的库存管理来合理控制风险。

#### 4、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市场基础和经济效益。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扩大公司的产品产能及种类，但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回收周期较长，且项目实施与未来行业竞争情况、市场环境、供求状况、技术路线等因素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市场环境或者行业竞争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不能有效地拓展产品市场，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产品积压或者产能未能及时消纳的情况，公司募投项目可能面临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及技术动态，审慎运用募集资金，进一步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控，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水平以及产出质量，控制运营成本，降低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针对不同的风险会采取不同应对的措施，并不断优化和调整应对策略，以应对市场环境的变化，保持公司的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5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s://ir.p5w.net">https://ir.p5w.net</a>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加公司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4 年年度业绩情况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5-001)
2025 年 06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财基金、玄元投资、德邦资管、五地投资、民生证券、北京泰德圣投资	风电行业情况、公司海外出口情况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5-002)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经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取消了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公司修订、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治理制度，为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提供制度支撑和保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

####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会，共计召开了三次股东会，包括两次临时股东会和一次年度股东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公司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的形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

#### 2、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并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拥有独立完整的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公司相关事项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同时相应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接待调研、及时回答投资者在互动易平台的提问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公平、公开地获取公司信息，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6、关于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系统修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同时不再设置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制度支撑。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 1、资产完整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为生产型企业，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2、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董事，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劳动、人事及人力资源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3、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管理和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干预。公司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4、机构独立

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并已建立健全符合自身经营需要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5、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公司的生产经营均由公司自主决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 增减 变动的 原因
杨裕镜	男	72	董事长	现任	2010年 12月15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游仲华	男	76	董事	现任	2010年 12月15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843,000	0	0	0	843,000	
康耀伦	男	46	董事、总 经 理 (2020年 4月任公 司总经理 职务)	现任	2010年 12月15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928,500	0	0	0	928,500	
何正宇	男	72	董事	现任	2010年 12月15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丁晓琼	女	37	董事	现任	2021年 04月01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郭建南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 09月18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沈飞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4年 03月29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沈锦霞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 03月29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徐新建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 03月29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沈飞	男	48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	现任	2024年 12月31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徐会	女	44	财务负责 人	现任	2024年 12月31 日	2027年 03月2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771,500	0	0	0	1,771,5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一）公司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

杨裕镜先生，公司董事长，1954 年 1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荣获 2015 年嘉定区先进制造业优秀经营者。1977 年至 1985 年，历任汽巴—嘉基（CIBA-GEIGY）公司（台湾）环氧树脂部门技术员、销售员；1986 年至 1988 年，任达那化工有限公司（台湾）技术员；1988 年 12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石家庄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1989 年 3 月至今，任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董事；1993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无锡惠利合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1993 年 6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1999 年 4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厦门惠利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广州惠强建材化学品有限公司首席代表；2000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7 月至今，任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石家庄惠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厦门威尔士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3 月至今，任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杨裕镜先生自 1977 年至今始终从事环氧树脂技术相关工作，是公司创始人，对公司原始技术积累具有突出贡献。

游仲华先生，公司董事，1950 年 8 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8 年 12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石家庄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1989 年 3 月至今，任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董事；1991 年 8 月至今，任香港惠利有限公司董事；1992 年 8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三亚惠利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1992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惠利（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1993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无锡惠利合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1993 年 6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一般代表；1996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4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厦门惠利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 年 2 月至今，任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7 月至今，任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8 月至今，任惠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钜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石家庄惠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碧浣纱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上海交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贸易董事；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康耀伦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1980 年 8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及澳大利亚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5 年 4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 Boroondara City Council 数据库管理工程师；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 Simonds Homes 商业运营分析师；2017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湖南创一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7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惠柏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天广裕国际贸易（太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上海众广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 年 8 月至今，任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 FORTIFIEDMAT CORP PTE.LTD.董事；2025 年 11 月至今，任 WAM UN IT Color Kft.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康耀伦先生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何正宇先生，公司董事，195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6 月至 2005 年 12 月，历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1994 年 4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厦门惠利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00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12 月至今，任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2019 年 6 月至今，任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厦门威尔士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

任东瑞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贸易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何正宇先生主要负责全资子公司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沈飞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级审计师，国际内部审计师。2000年4月至2008年2月，任上海九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8年3月至2008年12月，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审计部高级经理；2009年1月至2014年10月，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咨询部高级经理；2014年11月至2020年6月，任上海郑明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12月至2021年7月，任上海郑明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上海快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2023年6月，任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6月至今，任上海路博减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7月至今，任 FORTIFIEDMAT CORP PTE.LTD.董事；2020年6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4年3月29日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年12月31日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丁晓琼女士，公司董事，198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6年9月至今，历任深圳市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业务董事、业务执行董事、业务副总经理，2024年9月至今任乐山乐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郭建南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2年9月至2006年7月，任英国华威大学研究员；2006年9月至2008年4月，任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讲师；2008年4月至2015年8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2013年7月至2020年1月，任成都珂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广州淡水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9月至今，任上海典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5月至今，任成都川商投兴创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至2022年9月，任杭州滋长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7月至今，任上海聪幻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7月至今，任上海守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9月至2019年8月，任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任江西指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广东美品购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8月至今，任北京倍肯恒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广州腾飞投资策划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19年11月，任上海骋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上海玥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蓓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御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月至今，任北京大学研究员；2020年5月至2024年9月，任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2024年1月，任山东金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2022年1月，任上海白易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2月至今，任广州新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广州莱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9月至今，任摩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泛亚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2024年1月至今，任海南美恩康信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新建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律师资格证书、深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2年至2019年5月，为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9年5月至今，为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知识产权部主任；2023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上海市铁人三项运动协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25年12月至今任上海市铁人三项运动协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2023年9月至今，任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锦霞女士，公司独立董事，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澳洲公共会计师资格证书。2008年12月至2013年12月在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职务；2014年1月至2021年4月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合伙人职务；2021年5月至2022年2月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贸试验区分所担任经理职务；2022年2月至今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职，现任合伙人职务；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有3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康耀伦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情况详见以上“（一）公司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

沈飞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简历情况详见以上“（一）公司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

徐会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上海大学会计学专业，持有总会计师（CFO）资格证书。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上海绍贺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职务，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裕镜先生，2010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游仲华先生，自 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康耀伦先生，2010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为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内控制度，相关事项严格履行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同时实现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独立核算、自主经营，有效防范关联方不当干预，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裕镜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董事	1989 年 03 月 10 日		否
游仲华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董事	1989 年 03 月 10 日		否
康耀伦	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20 年 06 月 28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1、董事长杨裕镜先生、董事游仲华先生为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的股东，分别持有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 2、董事康耀伦先生是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有其 21.68% 的合伙份额。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裕镜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1 年 07 月 06 日		是
杨裕镜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05 月 15 日		否
杨裕镜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11 月 11 日		否
杨裕镜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 25 日		是
游仲华	香港惠利有限公司	董事	1991 年 08 月 15 日		否

游仲华	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6年08月08日		否
游仲华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2月01日		否
游仲华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07月06日		否
游仲华	惠利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08月10日		否
游仲华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12月26日		是
游仲华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5月15日		否
游仲华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1月11日		否
游仲华	上海钜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12月12日		否
游仲华	上海碧浣纱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7月28日		否
游仲华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3日		是
康耀伦	湖南创一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26日	2023年09月15日	是
康耀伦	惠柏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7月10日	2024年01月19日	否
康耀伦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8月22日		否
康耀伦	FORTIFIEDMAT CORP PTE.LTD.	董事	2024年07月08日		否
康耀伦	WAM UN IT Color Kft.	董事	2025年11月18日		否
何正宇	东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28日		否
何正宇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5月15日		否
何正宇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2月22日		否
何正宇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1月11日		是
何正宇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1月01日	2016年02月01日	是
何正宇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06月01日		是
何正宇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03日		否
丁晓琼	深圳市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副总经理	2016年09月01日	2024年08月09日	是
丁晓琼	乐山乐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4年09月02日		是
郭建南	广州淡水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6月01日		是
郭建南	上海典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9月28日		否
郭建南	成都川商投兴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10日		否
郭建南	上海聪幻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7月04日		否
郭建南	上海守环企业管理咨询中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7月11日		否

	心（有限合伙）		日		
郭建南	北京倍肯恒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13日		否
郭建南	上海蓓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1月09日		否
郭建南	上海御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1月11日		否
郭建南	北京大学	研究员	2020年01月01日		否
郭建南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06日	2024年09月14日	否
郭建南	山东金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01日	2024年01月31日	否
郭建南	广州新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31日		否
郭建南	广州莱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31日		否
郭建南	摩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14日		否
郭建南	泛亚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行政总裁	2023年03月16日		否
郭建南	广州腾飞投资策划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27日		否
郭建南	海南美恩康信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1月15日		否
沈锦霞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2年02月12日		是
徐新建	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知识产权部主任	2019年05月01日		是
徐新建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08日		是
徐新建	上海市铁人三项运动协会第二届监事会	监事	2023年12月09日	2025年12月	否
徐新建	上海市铁人三项运动协会第二届监事会	监事长	2025年12月		否
沈飞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8月22日		否
沈飞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5月27日		否
沈飞	FORTIFIEDMAT CORP PTE.LTD.	董事	2024年07月08日		否
沈飞	上海路博减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6月2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的薪酬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具体为：1、公司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标准为人民币 8 万元/年（含税），除此之外，不再享受公司的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2、公司内部董事按照其岗位对应的薪酬和考核管理办法执行，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或监事津贴。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度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年度绩效奖金应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及其个人负责的部门年度业绩来考核确认。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工作需要发生岗位变动的，离任者及接任者以任免时间为准，按月算其当年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后，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依考核结果按年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裕镜	男	72	董事长	现任	145.18	是
游仲华	男	76	董事	现任	0	是
康耀伦	男	46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73.13	否
何正宇	男	72	董事、广州惠利总经理	现任	54.87	否
沈飞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97.97	否
丁晓琼	女	37	董事	现任	8	否
郭建南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沈锦霞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徐新建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徐会	女	44	财务负责人	现任	126.15	否
合计	--	--	--	--	829.3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内部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杨裕镜	6	6	0	0	0	否	3
游仲华	6	4	2	0	0	否	3
康耀伦	6	2	4	0	0	否	3
沈飞	6	6	0	0	0	否	3
何正宇	6	1	5	0	0	否	3
丁晓琼	6	0	6	0	0	否	3
沈锦霞	6	3	3	0	0	否	3
郭建南	6	3	3	0	0	否	3
徐新建	6	6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建设、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沈锦霞、郭建南、杨裕镜	5	2025年02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审议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沈锦霞、郭建南、杨裕镜		2025年04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审议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沈锦霞、郭建南、杨裕		2025年08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	无	无

会	镜			议案》《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内部检查报告的议案》	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审议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沈锦霞、郭建南、杨裕镜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审议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沈锦霞、郭建南、杨裕镜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审议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新建、沈锦霞、杨裕镜	1	2025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议了相关议案，对议案内容表示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杨裕镜、游仲华、康耀伦	1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对审议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无	无

##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4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7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63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76
合计	3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30
本科	103
大专	68
专科以下	142
合计	343

##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维护投资者、股东和各级员工合法权益，公司积极完善薪酬激励制度，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吸引外部专业人才并留住优秀人才。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职业发展路径和晋升机会，鼓励员工跨部门、跨岗位交流，培养多面手和复合型人才。公司设立专业技术岗位、管理岗位等多序列薪酬体系，让员工在职业发展过程中获得公平的回报。

##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搭建平台，吸引人才，创造价值，共同发展”的人才理念，始终把吸引、培养和留住优秀人才作为公司人才发展战略的核心要素。在不断引进市场优秀专业人才的同时，积极推进员工培训体系的建设和落地，定期开展新员工培训、安全培训、通用素质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等一系列培训，在提升员工能力的同时，不断提升组织能力，与员工一同发展。公司坚持“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重点关注核心研发人才、营销人才、管理专业领域人才的培养，不断的激发团队活力。同时，对关键岗位建立继任者计划，为公司长足发展搭建有竞争力的人才梯队。在企业文化上营造积极向上、和谐共融的工作氛围，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和忠诚度。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61,643.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023,829.95

##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92,266,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298,674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此方案实施前，若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内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事宜。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2,266,7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鉴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已进行了利润分配，结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和相关资金需求，为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战略的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规划的基础上，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为公司持续、稳定、长远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要求，结合业务发展和监管动态，围绕战略目标及监管要求，系统化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重点从制度完善、专项机制构建、技术融合及合规适配四方面发力，全面提升内控体系的完整性与前瞻性。

公司以内控制度为基础，聚焦关键业务场景，通过流程嵌入、技术监控及专项治理，确保内控措施有效落地。开展费用管控、存货盘点等专项审计进行监督与持续改进。分层级开展内控培训，提升全员内控意识。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WAM UN IT Color Kft.	将公司的内控流程根据匈牙利当地文化、人员配置等情况进行优化。对员工进行相应培训。	了解匈牙利当地人文，公司人员情况	文化与语言的差别较大	与当地员工增进交流，用翻译软件和专业翻译公司进行工作沟通	日常沟通已能保持顺畅	将优化后的内控流程翻译成匈牙利语，并进行培训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包括：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	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

	<p>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②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p> <p>③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p> <p>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⑤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大缺陷。</p> <p>重要缺陷包括：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其严重程度与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包括：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标。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p> <p>②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p> <p>③重要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或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p> <p>⑥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发生上述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所列情形或其他情形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对公司产生重要负面影响的。</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所采用标准直接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造成潜在错报的大小，以营业收入总额和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根据潜在错报占公司上一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潜在错报项目总额的比率作为判断标准，具体如下：</p> <p>重大缺陷： 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math>\geq</math>营业收入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2%<math>\leq</math>潜在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总额的 5% 资产总额：资产总额的 2%<math>\leq</math>潜在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p>	<p>公司所采用标准直接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小，以净资产作为衡量指标，根据损失金额占公司上一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比率作为判断标准，具体如下：</p> <p>重大缺陷：损失金额<math>\geq</math>净资产的 10%</p> <p>重要缺陷：净资产的 5%<math>\leq</math>损失金额<math>&lt;</math>净资产的 10%</p> <p>一般缺陷：损失金额<math>&lt;</math>净资产的 5%</p>

	总额的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  当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潜在错报影响多项指标时，按孰低原则认定缺陷性质。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惠柏新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事故。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深入贯彻社会责任理念，在发展经济效益的同时兼顾社会效益，积极履行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

### 1、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障，切实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3 次股东会，每次股东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并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及时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现金分红，以实际行动提高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客户和供应商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与客户、供应商、服务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维护公司利益的同时，实现共同发展。公司不断完善供应商准入和评价体系，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和评价，定期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单，不定期组织供应商评审，规范采购合同内容和条款，明确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实现互利共赢。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围绕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建立全面系统的质量管理和品质控制体系，确保产品质量合格、性能稳定可靠，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

### 3、职工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保障体系，切实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足额的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利益。公司重视人才发展战略，不断搭建完善的薪酬激励体系，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公司定期组织员工内部培训，提升员工业务能力及综合素质。报告期内，公司还组织了福利体检，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公司采取各种措施尊重和维员工合法的权益，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 4、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公司为一线员工提供劳保用品和安全防护措施，并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全面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定期举行消防应急演练，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最大限度的防止劳动事故，切实维护员工的人身安全。公司及子公司实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制度，严格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政策，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和防治环境污染，包括但不限于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妥善处理废弃物，并定期检测环境影响因素，确保排放达标。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上海帝福的屋顶光伏发电项目为绿色环保的可再生能源，有效的降低了碳排放。

### 5、社会公益事业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包括董事长杨裕镜先生代表公司参加 2025 年“上海市台协嘉定工委母亲节送花敬老”活动并捐赠慰问金、参加封浜敬老院送温暖活动、赞助新和兴总团，参加 2025 年首届两岸音乐创作交流联谊、赞助社团法人花莲县足球协会青年女子足球队。公司参加上海市第三十一届“蓝天下的至爱”慈善募捐活动、赞助上海市台湾同胞企业协会嘉定区工委 31 周年活动，并为江桥镇扶贫帮困基金进行现金捐赠，以助力上海慈善公益事业的发展。除此之外，公司还以实物方式赞助部分高校参与相应方程式系列赛事，在支持高校赛事发展的同时，助力复合材料领域人才培养，进一步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有关工作。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康耀伦；杨裕镜；游佳明；游仲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3 年 10 月 3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控股股东惠利环氧、股东湖州恒蕴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前述第（1）至第（2）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以下要求： ①减持条件：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 ②减持方式：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份。 ③减持数量：本企业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锁定期届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中

			<p>④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⑤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告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履行公告义务，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p> <p>⑥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届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p> <p>（5）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耀伦;游仲华	股份减持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前述第（1）至第（2）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以下要求：</p> <p>①减持条件：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减持方式：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份。</p> <p>③减持数量：本人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p> <p>④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⑤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告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履行公告义务，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p> <p>⑥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同意届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p>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锁定期届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中

			<p>(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p> <p>(6) 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菊涵;邱奕翰;孙晋恩;朱严严	股份减持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何正宇、孙晋恩、WANG LEI、黄仁杰、郭菊涵、沈飞承诺：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	2024 年 10 月 30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瑞国际有限公司;深圳市信诺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信诺鑫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前述第（1）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以下要求：</p> <p>①减持条件：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减持方式：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份。</p> <p>③减持数量：本企业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100%。</p> <p>④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⑤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告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履行公告义务，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p> <p>⑥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届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p> <p>(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p> <p>(4) 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4 年 10 月 30 日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游佳明	股份减持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p>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中

			<p>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前述第（1）至第（2）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以下要求：</p> <p>①减持条件：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减持方式：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份。</p> <p>③减持数量：本人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p> <p>④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⑤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告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履行公告义务，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p> <p>⑥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同意届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p> <p>（5）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承诺：</p> <p>1、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利润分配计划》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p> <p>2、如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且发行人的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不符合该等规定的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调整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p>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WANG LEI;邓学敏;丁晓琼;东瑞国际有限公司;郭建南;郭菊涵;何贵平;何正宇;黄仁杰;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康耀伦;邱奕翰;深圳市信诺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沈飞;孙晋恩;王竞达;杨裕镜;游仲华;朱严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惠利环氧、东瑞国际、信诺新材承诺：</p> <p>（1）本企业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在发行人的相应会议中对涉及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财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发行人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p>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股东的利益。</p> <p>(3)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参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p> <p>(4)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p>2、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在发行人的相应会议中对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 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财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发行人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 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p> <p>(4)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康耀伦;杨裕镜;游仲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人/本企业愿意促使本人/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发行人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2、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3、未来如有在发行人经营范围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本企业将介绍给发行人；对发行人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本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p> <p>4、如未来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本人/本企业将行使否决权，避免与发行人进行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发行人的利益。</p>	2023年10月3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5、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丁晓琼;郭菊涵;何正宇;黄仁杰;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康耀伦;沈飞;孙晋恩;杨裕镜;游仲华	稳定股价承诺	<p>2021年5月21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就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可能出现的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提出稳定股价预案如下：</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措施。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10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的120个交易日内，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120个自然日内，若稳定股价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稳定股价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稳定股价方案，直至稳定股价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p> <p>2、股价稳定措施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如下先后顺序依次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公司回购股票 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尽快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并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股份回购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相关监管部门审批或备案以后实施（如需）。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②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③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12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收入的30%，增持股份数量</p>	2023年10月31日	公司上市后三年	正常履行中

			<p>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20%，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于公司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p> <p>3、股价稳定措施的终止情形</p> <p>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 公司及相关主体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或数量达到本预案规定的上限。</p> <p>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1) 发行人承诺：</p> <p>“发行人已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并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予以披露。发行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康耀伦;杨裕镜;游仲华	其他承诺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p> <p>发行人承诺：</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p> <p>控股股东惠利环氧、实际控制人杨裕镜、游仲华、康耀伦承诺：</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正常履行中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康耀伦;杨裕镜;游仲华	其他承诺	(1) 控股股东惠利环氧、实际控制人杨裕镜、游仲华、康耀伦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控股股东惠利环氧、实际控制人杨裕镜、游仲华、康耀伦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②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邓学敏;丁晓琼;郭建南;郭菊涵;何正宇;康耀伦;沈飞;孙晋恩;王竞达;杨裕镜;游仲华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同意由发行人董事会或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未来若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 WAM UN IT Color Kft。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瞿玉敏、金琦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瞿玉敏：1年、金琦：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8 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采购	采购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327.24	0.20%	2,25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11月2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采购	采购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333.65	0.18%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采购	采购原材料及加工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509.03	1.08%	87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5年10月3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皇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惠顺持股33.33% 实控人对其有重大影响（已于2025年3月退出投资）	向关联方采购	采购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10.18	0.01%	3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5年08月2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	董事、实控人之一的游仲华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方采购	水电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12.57	3.14%	2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11月2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上海钜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实控人之一的游仲华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方采购	电费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198.9	52.67%	25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5年08月2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5-039)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销售	销售产品、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32.86	1.27%	26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11月2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销售	销售产品、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1.23	25.06%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销售	销售产品、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0.78	0.27%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董事、实控人之一的游仲华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方房屋租赁	承租房屋建筑物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417.34	45.39%	515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11月2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建筑物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20.34	98.34%	25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广州惠翊贸易有限公司	发起人股东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建筑物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0.34	1.66%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与相关关联人及其他主体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	销售产品、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85.86	49.75%	4,8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5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合计				--	--	1,950.32	--	9,52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4,100万元，其中：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产品、加工服务3,300万元；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260万元；3、关联租赁540万元。</p> <p>2、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800万元（含4,800万元），具体为：向关联方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产品不超过人民币4,800万元（含4,800万元），该金额为不含税金额。该议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2025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人民币150万元，该金额为不含税金额。</p> <p>4、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2025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采购预计金额人民币470万元，该金额为不含税金额。</p> <p>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未超出上述预计金额，具体实际履行情况详见上表。</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万元)
康耀伦、游仲华、杨裕镜、沈飞、上海惠启天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控人、董事、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 万元	808.7	713.33	-286.67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获利的行为，且相关事项均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租赁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厂房租用、车辆租赁等情况，上述租赁均在正常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9 月 13 日	6,000	2025 年 01 月 09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	2023 年 11 月 29	28,000	2023 年 12 月 21	25,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 年	否	否

海)有限公司	日		日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2日	6,250	2024年08月02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0.6年	是	否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3日	4,000	2024年12月0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年	否	否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2,500	2025年05月22日	459.6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7.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2025年05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2025年05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7,266.7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9,7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2,566.7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266.7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9,7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2,566.71				
全部担保余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13%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327.27	0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11,8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 (2) / (1)	额		例			
202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0月31日	52,776.61	46,280.78	11,657.87	35,615.22	76.95%	0	13,475.66	29.12%	11,390.37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52,776.61	46,280.78	11,657.87	35,615.22	76.95%	0	13,475.66	29.12%	11,390.3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3,066,7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27,766,096.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64,958,297.8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2,807,798.11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 [2023]第 ZA15381 号《验资报告》。2023 年度，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1,390.37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上海帝福 3.7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及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 13,475.66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公司新增的募投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该新增项目由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施。该事项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9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缴注册资本，用于实施“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专户与全资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珠海惠柏增资人民币 5,700.00 万元，用于实施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其中：募集资金 5,615.00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和自有资金向珠海惠柏增资人民币 16,800 万元，用于实施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10 月 31 日	上海帝福 3.7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及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8,000	4,665.8	0	4,665.8	100.00%	2024 年 09 月 30 日	5,513.61	16,514.41	是	否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惠柏新材料研发总部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6,172	16,172	3,951.02	13,750.89	85.03%	2026 年 07 月	0	0	不适用	否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0	18,635.15	7,706.85	9,998.53	53.65%	2026 年 09 月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172	39,472.95	11,657.87	28,415.22	--	--	5,513.61	16,514.41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4,908.7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7,200	7,200		7,2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108.78	7,200		7,200	--	--	0	0	--	--
合计				--	46,280.78	46,672.95	11,657.87	35,615.22	--	--	5,513.61	16,514.41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公司“惠柏新材料研发总部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中间接体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惠柏新材料研发总部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5 月延长至 2026 年 3 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惠柏新材料研发总部项目”已通过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正在进行二次精装修及实验室设备的采购、安装。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以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惠柏新材料研发总部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6 年 3 月延长至 2026 年 7 月。</p> <p>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上海帝福 3.7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及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尚未使用</p>												

	<p>的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 13,475.66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公司新增的募投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该新增项目由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以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9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52,776.6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495.83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6,280.78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 12,108.78 万元。</p> <p>1、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下，公司可以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超募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508.78 万元，均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p> <p>2、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 3,6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上述事项经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600.00 万元。</p> <p>3、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6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7,200.00 万元。</p> <p>4、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2025 年 10 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0 元。</p> <p>5、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在建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同时，为满足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需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向珠海惠柏增资人民币 16,8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增资人民币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本次增资后，珠海惠柏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200.00 万元增加至 36,000.00 万元。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珠海惠柏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实缴人民币 15,853.00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实缴 10,043.00 万元。</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变更情况	<p>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上海帝福 3.7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及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 13,475.66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公司新增的募投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该新增项目由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施。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专户与全资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p> <p>2、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9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实缴注册资本，用于实施“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p> <p>3、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增资人民币 5,700.00 万元，用于实施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其中：募集资金 5,615.00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本次增资完成后，珠海惠柏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19,200.00 万元。</p> <p>4、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在建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同时，为满足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需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向珠海惠柏增资人民币 16,8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增资人民币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本次增资后，珠海惠柏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200.00 万元增加至 36,000.00 万元。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珠海惠柏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实缴人民币 15,853.00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实缴 10,043.0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具体情况同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及子公司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038.1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8,648,301.90 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5466 号）。</p> <p>2、2025 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2、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2025 年 10 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p>

	额为 0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5,898.70 万元，证券账户资金余额为 0 元，实际取得投资收益金额为 491.15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为 5,898.70 万元。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1,390.37 万元，除正在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外，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91.67 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	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上海帝福 3.7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及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18,635.15	7,706.85	9,998.53	53.65%	2026 年 09 月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18,635.15	7,706.85	9,998.53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并结合当时市场环境情况、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和未来发展规 划，为优化公司产业和产能布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投资回报，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上海帝福 3.7 万吨纤维复合材料及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人民币 13,475.66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公司新增的募投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该新增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实施。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p> <p>2、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p>							

	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实施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在建项目“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同时，为满足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需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向珠海惠柏增资人民币 16,8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增资人民币 5,121.59 万元（包括扣减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本次增资后，珠海惠柏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200.00 万元增加至 36,000.00 万元。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以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珠海惠柏“新建 8.2 万吨新型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9 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督导券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意见为：报告期内，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惠柏新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获取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明细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台账、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等。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惠柏新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鉴证结论为：惠柏新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惠柏新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919,450	47.60%	0	0	0	2,500	2,500	43,921,950	47.6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66,650	1.80%	0	0	0	2,500	2,500	1,669,150	1.8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84,000	1.50%	0	0	0	0	0	1,384,000	1.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2,650	0.30%	0	0	0	2,500	2,500	285,150	0.31%
4、外资持股	42,252,800	45.79%	0	0	0	0	0	42,252,800	45.7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0,481,300	43.87%	0	0	0	0	0	40,481,300	43.87%
境外自然人持股	1,771,500	1.92%	0	0	0	0	0	1,771,500	1.9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8,347,250	52.40%	0	0	0	-2,500	-2,500	48,344,750	52.40%
1、人民币普通股	48,347,250	52.40%	0	0	0	-2,500	-2,500	48,344,750	52.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2,266,700	100.00%	0	0	0	0	0	92,266,7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取消了监事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原监事朱严严女士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即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由原本的流通股变更为限售股，故增加高管锁定股 2,5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40,481,300	0	0	40,481,3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10/31
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4,000	0	0	1,384,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10/31
康耀伦	928,500	0	0	928,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10/31
游仲华	843,000	0	0	843,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10/31
游佳明	251,900	0	0	251,9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10/31
郭菊涵	23,250	7,750	7,750	23,250	高管锁定股	2027/9/28
朱严严	7,500	2,500	0	10,000	高管锁定股	2027/9/28
合计	43,919,450	10,250	7,750	43,921,95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117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941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 露日前上一 月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 见注 9）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 总数（如 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利环氧树脂有 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87%	40,481,300	0	40,481,300	0	不适用	0	
东瑞国际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9.62%	8,873,100	-1,290,900	0	8,873,100	不适用	0	
湖州恒蕴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50%	1,384,000	0	1,384,000	0	不适用	0	
康耀伦	境外自然 人	1.01%	928,500	0	928,500	0	不适用	0	
游仲华	境外自然 人	0.91%	843,000	0	843,000	0	不适用	0	
上海聚虹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87%	805,900	-854,100	0	805,9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量 化精选股票型发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561,200	561,200	0	561,2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诺 安多策略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447,500	447,500	0	447,500	不适用	0	
广州惠翊贸易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47%	430,000	-263,000	0	430,0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 NK PLC	境外法人	0.45%	419,516	357,601	0	419,516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 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 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1、股东游仲华先生持有股东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 2、股东游仲华先生与股东康耀伦先生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 3、股东康耀伦先生是股东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21.68% 的合伙份额；股东游仲华先生持有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63% 的合伙份额； 4、股东康耀伦先生持有股东东瑞国际有限公司 0.01% 的股权。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 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	不适用								

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瑞国际有限公司	8,8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873,100
上海聚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805,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500
广州惠翊贸易有限公司	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
BARCLAYS BANK PLC	419,516	人民币普通股	419,516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405,323	人民币普通股	405,3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700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3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800
UBS AG	313,153	人民币普通股	313,15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康耀伦先生持有股东东瑞国际有限公司 0.01% 的股权。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杨裕镜	1989 年 03 月 10 日	244832	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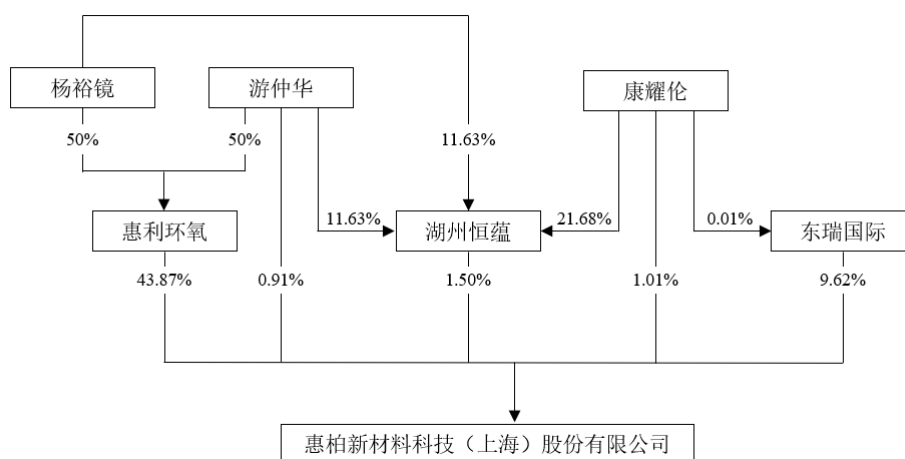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游仲华	本人	中国香港	否
杨裕镜	本人	中国台湾	否
康耀伦	本人	中国台湾、澳大利亚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杨裕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游仲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康耀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228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瞿玉敏、金琦

审计报告正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柏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柏新材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柏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确认

（二）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收入确认</b>	
<p>惠柏新材主要从事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及其他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惠柏新材 2025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230,368,729.55 元。惠柏新材的销售收入于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p> <p>由于营业收入是惠柏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操纵营业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p>	<p>我们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p> <p>选取样本，检查惠柏新材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的主要条款，以识别与产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和条件，评价惠柏新材营业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选取样本，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将本报告期记录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销售发票、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惠柏新材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p> <p>选取样本，对相关客户本报告期的销售交易金额及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p>选取样本，检查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交易的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是否存在销售退回。</p>
<b>（二）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b>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惠柏新材的合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250,668,032.27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6,240,615.91 元。</p> <p>惠柏新材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计量。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坏账准备，其中考虑了历史违约数据、历史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管理层对具有类似信用损失模型的客户群组进行了坏账准备估计。</p> <p>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评估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评估识别为</p>	<p>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了解及评价惠柏新材信用控制、收款流程及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p> <p>评估惠柏新材本报告期的坏账准备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选取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样本，检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客户签收验收记录等），并结合惠柏新材授予客户的信用期信息，评价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的划分是否恰当；</p> <p>对 2025 年度按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了解管理层采用的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参数和假设，包括按客户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分类的基准和管理层估计损失率的历史违约数据；</p>

<p>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p>	<p>检查管理层形成判断的信息，包括比较管理层使用的历史损失信息至历史坏账损失的会计记录和评价确定估计损失率时是否已考虑前瞻性信息，以评价管理层信用损失估计的合理性；</p> <p>检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期后收款至银行对账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p>
---	--

惠柏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惠柏新材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惠柏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柏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柏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柏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惠柏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67,058,898.02	375,836,699.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987,000.00	120,872,534.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3,682,401.03	272,954,115.49
应收账款	1,234,427,416.36	1,004,811,924.62
应收款项融资	118,041,683.78	48,163,852.26
预付款项	5,741,757.74	41,247,154.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157,868.12	6,048,189.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090,338.11	101,879,248.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303,889.86	17,001,759.64
流动资产合计	2,058,491,253.02	1,988,815,479.7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8,331.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810,363.90	15,588,873.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514,146.97	65,253,001.84

在建工程	410,485,166.95	324,985,607.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365,980.58	28,448,967.97
无形资产	50,288,887.95	49,706,524.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0,155,244.65	
长期待摊费用	11,972,764.95	12,215,35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5,181.27	12,350,38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22,573.85	9,700,334.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888,642.56	518,249,047.81
资产总计	2,645,379,895.58	2,507,064,52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110,133.57	178,072,121.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5,630,639.37	465,091,563.26
应付账款	453,066,930.93	477,901,252.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33,043.38	1,048,81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641,580.44	16,683,257.09
应交税费	4,054,372.62	2,955,689.65
其他应付款	23,011,830.50	1,801,359.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298,674.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0,988.65	10,075,562.70
其他流动负债	58,320,726.40	157,524,076.54
流动负债合计	1,422,070,245.86	1,311,153,699.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0,817,976.38	112,837,364.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575,954.45	19,967,169.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576.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475,507.61	132,804,534.70
负债合计	1,528,545,753.47	1,443,958,234.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266,700.00	92,266,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7,130,378.53	747,130,378.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88,661.46	6,000,798.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566,256.40	57,549,081.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8,713,515.40	160,159,33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6,465,511.79	1,063,106,292.91
少数股东权益	368,630.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6,834,142.11	1,063,106,29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45,379,895.58	2,507,064,527.53

法定代表人：杨裕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会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461,428.85	334,011,923.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987,000.00	109,99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1,754,959.43	265,812,045.80
应收账款	1,080,291,045.82	936,315,002.05
应收款项融资	112,240,898.55	43,269,542.00
预付款项	4,526,274.59	39,295,260.01
其他应收款	44,486,527.61	24,922,956.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5,021,998.03	84,028,017.9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73,169.63	2,374,687.89
流动资产合计	1,823,843,302.51	1,840,024,436.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2,066,286.46	254,257,954.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810,363.90	15,588,873.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87,003.13	47,199,525.48
在建工程	144,609,624.37	137,659,457.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88,053.71	6,284,738.36
无形资产	27,316,427.57	22,231,184.1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68,141.72	3,116,92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0,501.15	7,430,97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17,736.02	8,258,149.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1,624,138.03	502,027,787.04
资产总计	2,425,467,440.54	2,342,052,22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110,133.57	168,147,121.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2,061,837.37	456,104,776.26
应付账款	422,933,830.63	427,520,234.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94,566.97	918,616.94
应付职工薪酬	22,385,248.28	12,682,654.59
应交税费	1,170,734.37	930,234.71
其他应付款	28,416,240.38	38,509,449.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9,531.96	5,008,437.18
其他流动负债	55,387,823.60	153,520,641.78
流动负债合计	1,326,099,947.13	1,263,342,16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1,757.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757.88
负债合计	1,326,099,947.13	1,263,473,925.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266,700.00	92,266,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7,281,066.31	767,281,066.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16,916.17	6,000,798.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555,310.21	39,538,135.06
未分配利润	189,347,500.72	173,491,598.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9,367,493.41	1,078,578,29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5,467,440.54	2,342,052,223.54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0,368,729.55	1,420,043,550.76
其中：营业收入	2,230,368,729.55	1,420,043,550.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8,768,694.23	1,428,268,895.01
其中：营业成本	1,980,463,586.34	1,291,371,064.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97,729.33	2,579,315.52
销售费用	43,553,738.73	31,720,428.17
管理费用	66,888,132.97	55,223,862.28
研发费用	37,493,270.77	42,600,883.40
财务费用	14,572,236.09	4,773,340.90
其中：利息费用	14,111,727.62	6,819,050.37
利息收入	2,006,915.19	2,726,688.57
加：其他收益	5,758,573.62	7,115,663.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1,249.58	3,156,763.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68.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934.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48,503.87	-2,657,419.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67,056.46	-958,943.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8,949.37	-652,022.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182,356.56	-2,010,367.89
加：营业外收入	50,075.45	168,362.99
减：营业外支出	234,626.36	312,125.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997,805.65	-2,154,130.32
减：所得税费用	13,127,776.04	-10,178,14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70,029.61	8,024,012.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70,029.61	8,024,012.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70,029.61	8,024,012.31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7,863.27	-89,854.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7,863.27	-89,854.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6,117.98	-89,854.4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16,117.98	-89,854.4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254.7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8,254.7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657,892.88	7,934,157.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657,892.88	7,934,157.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9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9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裕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会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31,020,239.58	1,292,190,215.89
减：营业成本	1,854,935,802.19	1,197,829,918.54
税金及附加	4,019,787.70	1,583,104.39
销售费用	36,350,454.38	24,828,007.56
管理费用	49,159,683.88	37,164,443.76
研发费用	32,635,308.63	37,682,483.55
财务费用	12,502,703.14	3,280,968.06
其中：利息费用	12,196,732.99	5,100,546.48
利息收入	1,922,820.37	2,393,107.72
加：其他收益	4,746,928.97	6,438,80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1,503.18	1,851,05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68.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1,309.68	-4,317,929.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07,353.04	-499,049.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9,751.06	-693,303.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19,137.39	-7,399,138.82
加：营业外收入	15,936.32	121,401.94
减：营业外支出	98,217.47	87,44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36,856.24	-7,365,177.23
减：所得税费用	5,065,104.73	-8,343,924.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71,751.51	978,747.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71,751.51	978,747.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6,117.98	-89,854.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6,117.98	-89,854.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16,117.98	-89,854.4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87,869.49	888,892.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9,316,959.75	1,260,203,821.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1,694.05	88,132.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1,410.51	14,220,50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9,660,064.31	1,274,512,46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6,131,959.68	1,066,541,602.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985,465.34	96,123,17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30,292.92	16,987,96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72,959.86	80,517,08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520,677.80	1,260,169,82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60,613.49	14,342,63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3,383,600.00	1,555,046,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3,852.86	3,497,918.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1,601.03	1,139,880.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6,719,053.89	1,559,684,199.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241,560.07	215,413,80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1,959,000.00	1,545,72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22,385.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3,222,945.70	1,761,135,80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03,891.81	-201,451,602.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19,743.30	305,365,854.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19,743.30	305,365,854.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09,874.50	39,007,24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59,793.87	23,130,903.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4,253.86	10,260,29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03,922.23	72,398,44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15,821.07	232,967,406.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8,864.20	-120,051.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587,548.43	45,738,38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526,725.80	222,788,33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39,177.37	268,526,725.80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1,457,670.88	1,068,539,124.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968.71	88,132.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5,685.66	10,653,31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0,678,325.25	1,079,280,56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1,781,972.19	951,318,175.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126,983.66	65,955,42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48,788.49	12,322,840.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60,483.50	68,489,92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2,518,227.84	1,098,086,36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9,902.59	-18,805,798.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7,667,000.00	1,448,18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3,171.69	3,069,621.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8,229.39	926,911.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86.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65,397,623.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978,401.08	1,517,578,743.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47,359.27	59,763,68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4,439,000.00	1,525,24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31,766.24	6,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2,318,125.51	1,591,205,68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39,724.43	-73,626,94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19,743.30	168,147,12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61,53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19,743.30	204,908,656.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09,874.50	21,002,266.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0,417.86	20,813,167.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69,571.33	5,476,327.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269,863.69	47,291,76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49,879.61	157,616,895.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1,574.74	-54,279.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911,322.15	65,129,872.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41,122.43	167,911,24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29,800.28	233,041,122.43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47,130,378.53		6,000,798.19		57,549,081.25		160,159,334.94		1,063,106,292.91		1,063,106,29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266,700.00				747,130,378.53		6,000,798.19		57,549,081.25		160,159,334.94		1,063,106,292.91		1,063,106,29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7,863.27		4,017,175.15		48,554,180.46		53,359,218.88	368,630.32	53,727,84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7,863.27				72,870,029.61		73,657,892.88		73,657,892.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7,175.15		-24,315,849.15		-20,298,674.00			-20,298,67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7,175.15		-4,017,175.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98,674.00		-20,298,674.00			-20,298,674.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68,630.32		368,630.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2				747,130,	6,788,	61,566,256		208,713,515.40		1,116,465,511.79	368,630.32		1,116,834,142.11

	66,700.00				378.53		661.46			.40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47,130,378.53		6,090,652.68		57,451,206.51		172,531,871.37		1,075,470,809.09	1,075,470,80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266,700.00				747,130,378.53		6,090,652.68		57,451,206.51		172,531,871.37		1,075,470,809.09	1,075,470,80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854.49		97,874.74		12,372,536.43		12,364,516.18	-12,364,51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854.49				8,024,012.31		7,934,157.82	7,934,157.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7,874.7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97,874.74		20,396,548.74		20,298,674.00			-20,298,674.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47,130,378.53	6,000,798.19	57,549,081.25		160,159,334.94	1,063,106,292.91		1,063,106,292.91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67,281,066.31		6,000,798.19		39,538,135.06	173,491,598.36		1,078,578,29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266,700.00				767,281,066.31		6,000,798.19		39,538,135.06	173,491,598.36		1,078,578,29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6,117.98		4,017,175.15	15,855,902.36		20,789,195.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6,117.98			40,171,751.51		41,087,869.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7,175.15	-24,315,849.15			-20,298,67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7,175.15	-4,017,175.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98,674.00			-20,298,674.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67,281,066.31		6,916,916.17		43,555,310.21	189,347,500.72		1,099,367,493.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67,281,066.31		6,090,652.68		39,440,260.32	192,909,399.70		1,097,988,07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266,700.00				767,281,066.31		6,090,652.68		39,440,260.32	192,909,399.70		1,097,988,07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9,854.49		97,874.74	-19,417,801.34		-19,409,781.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854.49			978,747.40		888,892.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874.74	-20,396,548.74		-20,298,67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874.74	-97,874.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98,674.00		-20,298,674.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266,700.00				767,281,066.31		6,000,798.19		39,538,135.06	173,491,598.36		1,078,578,297.9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0 年 11 月经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沪嘉独资字[2010]356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由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独资设立的外资企业，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000564823184X。2023 年 10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226.67 万股，注册资本为 9,226.67 万元，注册地：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总部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为特种配方改性环氧树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等多个应用系列产品。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裕镜、游中华、康耀伦。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五、30 收入”。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当期投入或期末余额大于 2,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a、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b、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

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a、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b、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a、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b、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c、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

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d、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全部；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e、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f、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交易完成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押金	按款项性质
	员工往来款	按款项性质
	其他	按款项性质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未逾期	0.5
逾期 0-6 个月	1
逾期 7-12 个月	5
逾期 1-2 年	30
逾期 2-3 年	50
逾期 3 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2、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13、存货

### a、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在途物资及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b、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为移动加权平均法，产成品、中间体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为：在期间内按照标准成本计算，月末还原成实际成本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c、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d、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e、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持有待售资产

#### a、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b、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15、债权投资

## 16、其他债权投资

## 17、长期股权投资

### a、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b、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c、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9、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10%	4.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10%	18.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10%	9.0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10%	18.00%-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20、 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21、 借款费用

### a、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b、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c、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d、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a、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b、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3-10 年	年限平均法	-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	土地使用权年限

**c、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期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a、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 b、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c、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6、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27、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8、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a、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b、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a、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 b、本公司销售收入的具体原则

根据合同约定，当产品按照合同约定方式交付时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与此同时公司确认收入。

本公司对于向境内（非寄售模式）的客户销售产品（包括直销和经销），根据与购货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在产品运至购货方指定交货地点时，经签收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寄售库销售模式，公司于每月按约定时间和方式与客户核对实际使用量，客户对实际使用的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已取得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取得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与报酬，核对一致后确认相关产品的控制权已转移给客户，公司根据核对一致的使用数量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向境外的客户销售产品，本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对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31、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2、政府补助

### a、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直接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b、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c、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34、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a、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

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

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a、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b、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市场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

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7、套期会计

### a、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 b、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 c、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

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8、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9%、15%、17%、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5%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5%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大广荣新材料科技（汕尾）有限公司	25%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5%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FORTIFIEDMAT CORP PTE. LTD.	17%
WAM UN IT Color Kft.	9%

## 2、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44001149，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 2024-2026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 15% 的比例缴纳。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7,462.90	103,740.81
银行存款	135,731,714.47	271,595,197.52
其他货币资金	131,119,720.65	104,137,761.34
合计	267,058,898.02	375,836,699.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3,406.32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年末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0,748,510.27	104,309,973.87
保函保证金	371,210.38	
信用证保证金		3,000,000.00
合计	131,119,720.65	107,309,973.8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30,748,510.27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371,210.38 为保函保证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存放于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987,000.00	120,872,534.77
其中：		

理财产品	58,987,000.00	120,872,534.77
其中：		
合计	58,987,000.00	120,872,534.77

其他说明：

无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023,441.79	127,270,852.86
商业承兑票据	137,658,959.24	145,683,262.63
合计	213,682,401.03	272,954,115.4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16,300,006.54	100.00%	2,617,605.51	1.21%	213,682,401.03	282,890,718.67	100.00%	9,936,603.18	3.51%	272,954,115.4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300,006.54	100.00%	2,617,605.51	1.21%	213,682,401.03	282,890,718.67	100.00%	9,936,603.18	3.51%	272,954,115.49
合计	216,300,006.54	100.00%	2,617,605.51	1.21%	213,682,401.03	282,890,718.67	100.00%	9,936,603.18	3.51%	272,954,115.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17,605.5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6,023,441.79		
商业承兑汇票	140,276,564.75	2,617,605.51	1.87%
合计	216,300,006.54	2,617,605.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936,603.18	2,617,605.51	9,936,603.18			2,617,605.51
合计	9,936,603.18	2,617,605.51	9,936,603.18			2,617,605.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491,842.79
商业承兑票据		32,240,624.14
合计		100,732,466.93

## 4、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2,726,897.10	955,591,846.55
1 至 2 年	7,633,849.77	60,881,156.47
2 至 3 年	185,464.00	109,239.00
3 年以上	121,821.40	646,609.69
3 至 4 年	91,403.00	30,418.40
4 至 5 年	30,418.40	
5 年以上		616,191.29
合计	1,250,668,032.27	1,017,228,851.71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9,965.04	0.31%	3,909,965.04	100.00%		407,800.00	0.04%	407,8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6,758,067.23	99.69%	12,330,650.87	0.99%	1,234,427,416.36	1,016,821,051.71	99.96%	12,009,127.09	1.18%	1,004,811,924.62
其中:										
按账龄的组合	1,246,758,067.23	99.69%	12,330,650.87	0.99%	1,234,427,416.36	1,016,821,051.71	99.96%	12,009,127.09	1.18%	1,004,811,924.62
合计	1,250,668,032.27	100.00%	16,240,615.91	1.30%	1,234,427,416.36	1,017,228,851.71	100.00%	12,416,927.09	1.22%	1,004,811,924.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909,965.0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561,015.04	3,561,015.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348,950.00	348,950.00	348,950.00	348,9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8,950.00	348,950.00	3,909,965.04	3,909,965.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330,650.8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589,906,322.24	2,949,531.60	0.50%
逾期 0-6 个月	606,375,089.58	6,063,750.90	1.00%
逾期 7-12 个月	47,730,268.97	2,386,513.46	5.00%
逾期 1-2 年	2,487,685.04	746,305.51	30.00%
逾期 2-3 年	148,304.00	74,152.00	50.00%
逾期 3-4 年	110,397.40	110,397.40	100.00%
逾期 4-5 年			100.00%
逾期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246,758,067.23	12,330,650.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416,927.09	4,048,495.34	165,956.52	58,850.00		16,240,615.91
合计	12,416,927.09	4,048,495.34	165,956.52	58,850.00		16,240,615.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85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15,424,829.73		315,424,829.73	25.22%	3,230,566.94
客户二	308,634,491.59		308,634,491.59	24.68%	2,147,870.57
客户三	273,453,506.91		273,453,506.91	21.86%	2,544,020.57
客户四	62,077,780.00		62,077,780.00	4.96%	544,106.23
客户五	30,217,536.94		30,217,536.94	2.42%	533,464.58
合计	989,808,145.17		989,808,145.17	79.14%	9,000,028.89

## 5、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6、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8,041,683.78	48,163,852.26
合计	118,041,683.78	48,163,852.26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280,021,994.70	
合计	280,021,994.70	

##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48,163,852.26	826,829,664.77	756,951,833.25		118,041,683.78	
合计	48,163,852.26	826,829,664.77	756,951,833.25		118,041,683.78	

## (4) 其他说明

无

##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157,868.12	6,048,189.80
合计	10,157,868.12	6,048,189.80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4,270,040.00	5,617,360.00
员工往来款	15,000.00	45,000.00
其他	5,872,828.12	385,829.80
合计	10,157,868.12	6,048,189.80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08,860.63	503,682.31
1 至 2 年	25,000.00	720,900.00
2 至 3 年	34,400.00	500,310.00
3 年以上	2,889,607.49	4,323,297.49
3 至 4 年	500,310.00	45,500.00
4 至 5 年	5,500.00	3,572,547.49
5 年以上	2,383,797.49	705,250.00
合计	10,157,868.12	6,048,189.8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57,868.12	100.00%			10,157,868.12	6,048,189.80	100.00%			6,048,189.80
其中：										
其中：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10,157,868.12	100.00%			10,157,868.12	6,048,189.80	100.00%			6,048,189.80
合计	10,157,868.12	100.00%			10,157,868.12	6,048,189.80	100.00%			6,048,189.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	4,270,040.00		
员工往来款	15,000.00		
其他	5,872,828.12		
合计	10,157,868.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转让款	5,335,000.00	1 年以内	52.52%	
上海御华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840,000.00	5 年以上	18.11%	
振石华风（浙江）碳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300,000.00	1 年以内	12.80%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5 年以上	4.92%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488,640.00	2-3 年, 3-4 年	4.81%	
合计		9,463,640.00		93.16%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41,554.91	68.65%	41,201,154.96	99.89%
1 至 2 年	1,800,202.83	31.35%	46,000.00	0.11%
合计	5,741,757.74		41,247,154.9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790,202.83	31.66
供应商二	737,478.86	13.04
供应商三	722,121.69	12.77
供应商四	262,847.50	4.65
供应商五	256,000.69	4.53
合计	3,768,651.57	66.65

其他说明：

无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449,862.83	1,208,042.68	66,241,820.15	70,527,540.01	1,240,254.25	69,287,285.76

在产品	2,019,045.93	10,146.33	2,008,899.60	1,088,943.41		1,088,943.41
库存商品	26,654,551.12	2,119,192.74	24,535,358.38	28,271,351.43	1,196,391.92	27,074,959.51
周转材料	420,939.29		420,939.29	468,964.58		468,964.58
发出商品	12,447,136.27		12,447,136.27	1,821,706.53	22,643.78	1,799,062.75
委托加工物资	10,436,184.42		10,436,184.42	2,160,032.50		2,160,032.50
合计	119,427,719.86	3,337,381.75	116,090,338.11	104,338,538.46	2,459,289.95	101,879,248.51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40,254.25	292,997.68		325,209.25		1,208,042.68
在产品		31,845.77		21,699.44		10,146.33
库存商品	1,196,391.92	1,815,054.22		892,253.40		2,119,192.74
发出商品	22,643.78	15,425.55		38,069.33		
合计	2,459,289.95	2,155,323.22		1,277,231.42		3,337,381.75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10、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无

##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0,422,621.61	16,243,073.82
多缴待退回的企业所得税	3,692,289.17	126,846.55
待摊贴现利息费用	146,167.33	631,839.27
其他	42,811.75	

合计	34,303,889.86	17,001,759.64
----	---------------	---------------

其他说明：

无

## 12、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13、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1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杭州卡涿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833,335.90	12,833,335.90			7,833,335.90			持有目的不是近期出售，亦不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并非衍生工具
湖南创一	3,977,028	2,755,537	1,221,490		1,389,219			持有目的

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0	.35	.65		.00			不是近期出售，亦不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并非衍生工具
合计	16,810,363.90	15,588,873.25	1,221,490.65		9,222,554.9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 15、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16、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		-71,668.51						178,331.49	
小计			250,000.00		-71,668.51						178,331.49	

					8.51							
合计			250,000.00		-71,668.51						178,331.4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5%，双方约定在特定业务领域建立排他性合作关系，基于上述交易安排及合作关系，本公司能够对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及财务成果施加重大影响，因此将其作为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 1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1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514,146.97	65,253,001.84
合计	56,514,146.97	65,253,001.8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269,414.16	8,810,948.75	1,973,146.76	81,144,183.50	25,166,923.35	137,364,61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052.96	3,954,981.71	175,412.05	5,582,241.88	1,402,221.81	11,466,910.41
(1) 购置		3,505,805.28	175,412.05	4,997,026.05	1,311,090.41	9,989,333.7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52,052.96	449,176.43		585,215.83	91,131.40	1,477,57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759,745.66	50,622.62	9,781,705.58	1,085,088.63	11,677,162.49
(1) 处置或报废		759,745.66	50,622.62	9,781,705.58	1,085,088.63	11,677,162.49
4. 期末余额	20,621,467.12	12,006,184.80	2,097,936.19	76,944,719.80	25,484,056.53	137,154,364.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315,527.66	5,631,707.12	1,110,898.94	36,401,240.10	12,652,240.86	72,111,614.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6,746.71	1,725,104.62	269,526.40	7,624,135.41	3,488,085.87	14,113,599.01
(1) 计提	908,171.88	1,620,049.41	269,526.40	7,218,387.63	3,445,704.51	13,461,839.83
(2) 企业合并增加	98,574.83	105,055.21		405,747.78	42,381.36	651,75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626,197.90	39,234.72	6,543,121.12	1,001,126.63	8,209,680.37
(1) 处置或报废		626,197.90	39,234.72	6,543,121.12	1,001,126.63	8,209,680.37
4. 期末余额	17,322,274.37	6,730,613.84	1,341,190.62	37,482,254.39	15,139,200.10	78,015,533.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4,684.15		2,624,684.15
(1) 计提				2,624,684.15		2,624,684.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624,684.15		2,624,684.1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99,192.75	5,275,570.96	756,745.57	36,837,781.26	10,344,856.43	56,514,146.97
2. 期初账面价值	3,953,886.50	3,179,241.63	862,247.82	44,742,943.40	12,514,682.49	65,253,001.84

##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2,905,657.61	280,973.46	2,624,684.15	采用市场同类设备交易价格为基础，扣除相关交易费用	市场均价、成新率	市场询价、设备使用年限、企业历史费用数据
合计	2,905,657.61	280,973.46	2,624,684.1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无

## 2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0,485,166.95	324,985,607.06
合计	410,485,166.95	324,985,607.06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惠柏新材研发大楼	143,974,668.62		143,974,668.62	137,514,957.37		137,514,957.37
珠海厂房建设	264,754,821.25		264,754,821.25	187,211,085.69		187,211,085.69
设备安装	1,755,677.08		1,755,677.08			
贮罐安装工程				563,558.20	419,058.20	144,500.00
帝福合成实验室				115,064.00		115,064.00
合计	410,485,166.95		410,485,166.95	325,404,665.26	419,058.20	324,985,607.06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惠柏新材研发大楼	180,000,000.00	137,514,957.37	6,459,711.25			143,974,668.62	79.99%	79.99%	1,360,930.83			001
珠海建设项目	400,000,000.00	187,211,085.69	77,543,735.56			264,754,821.25	66.19%	66.19%	5,126,746.50	3,169,265.42	3.32%	002
合计	580,000,000.00	324,726,043.06	84,003,446.81			408,729,489.87			6,487,677.33	3,169,265.42		

注：001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002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1、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861,788.23	4,959,781.14	47,821,569.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9,312,746.46	242,046.17	9,554,792.63

(1) 处置	9,312,746.46	242,046.17	9,554,792.63
4. 期末余额	33,549,041.77	4,717,734.97	38,266,776.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820,648.94	2,551,952.46	19,372,601.40
2. 本期增加金额	8,863,212.42	1,219,774.97	10,082,987.39
(1) 计提	8,863,212.42	1,219,774.97	10,082,98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9,312,746.46	242,046.17	9,554,792.63
(1) 处置	9,312,746.46	242,046.17	9,554,792.63
4. 期末余额	16,371,114.90	3,529,681.26	19,900,796.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77,926.87	1,188,053.71	18,365,980.58
2. 期初账面价值	26,041,139.29	2,407,828.68	28,448,967.97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103,939.44			2,059,010.18	55,162,949.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4,968.41			6,246,113.62	7,401,082.03
(1) 购置				6,246,113.62	6,246,113.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54,968.41				1,154,968.41

3. 本期减少金额	5,495,050.00			5,495,050.00
(1) 处置	5,495,050.00			5,495,050.00
4. 期末余额	48,763,857.85		8,305,123.80	57,068,981.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61,454.01		1,994,970.91	5,456,42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952,216.47		673,680.16	1,625,896.63
(1) 计提	952,216.47		673,680.16	1,625,896.63
3. 本期减少金额	302,227.85			302,227.85
(1) 处置	302,227.85			302,227.85
4. 期末余额	4,111,442.65		2,668,651.05	6,780,093.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652,415.20		5,636,472.75	50,288,887.95
2. 期初账面价值	49,642,485.43		64,039.27	49,706,524.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WAM UN IT Color Kft		10,155,244.65				10,155,244.65
合计		10,155,244.65				10,155,244.65

### (2)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3)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奉贤工厂装修	8,661,133.16		1,902,280.11		6,758,853.05
预浸丝技术服务费	1,834,381.52		786,163.51		1,048,218.01
办公室装修	482,410.61		392,748.57		89,662.04
消防工程改造	458,981.68		161,993.53		296,988.15
深信服 URL 系统 软件服务费	230,419.36		49,155.95		181,263.41
展会费	156,603.92		97,169.96		59,433.96
实验室装修费	112,640.12		103,975.50		8,664.62
研发部办公室改造	96,103.65		37,792.45		58,311.20
生产车间装修	80,542.29		74,346.72		6,195.57

平台使用费	71,907.76		30,817.61		41,090.15
冷库及干燥房工程	30,226.17		30,226.17		
系统服务费		3,799,548.38	375,463.59		3,424,084.79
合计	12,215,350.24	3,799,548.38	4,042,133.67		11,972,764.95

其他说明：

无

##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77,277.01	5,815,780.90	24,157,832.37	6,039,458.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40,925.65	260,231.41		
可抵扣亏损	6,929,325.36	1,732,331.34	41,988,269.25	10,497,067.32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20,575,456.24	5,143,864.05	28,777,476.71	7,194,369.18
固定资产折旧	156,920.56	14,122.85		
合计	52,079,904.82	12,966,330.55	94,923,578.33	23,730,894.6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41,693.85	111,752.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22,554.90	2,305,638.73	8,001,064.25	2,000,266.06
固定资产折旧	6,563,412.66	1,640,853.16	11,228,546.67	2,807,136.67
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	17,177,926.87	4,294,481.72	26,081,480.46	6,520,370.11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0,934.77	52,733.70
合计	34,205,588.28	8,352,726.06	45,522,026.15	11,380,506.54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71,149.28	4,695,181.27	11,380,506.54	12,350,38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71,149.28	81,576.78	11,380,506.54	

## 2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7,422,573.85		7,422,573.85	9,700,334.69		9,700,334.69
合计	7,422,573.85		7,422,573.85	9,700,334.69		9,700,334.69

其他说明：

无

## 2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1,119,720.65	131,119,720.65	冻结	被冻结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的保证金的银行存款。	107,309,973.87	107,309,973.87	冻结	被冻结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的保证金的银行存款。
无形资产	1,154,968.41	1,154,968.41	抵押	子公司 WAM UN IT Color Kft. 以其持有的土地抵押，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抵押期限：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35 年 11 月 30 日。	24,359,500.00	22,167,144.82	抵押	以惠柏新材研发大楼土地设定抵押，用于固定资产贷款。抵押期限：2021 年 7 月 13 日至 2029 年 7 月 12 日。
合计	132,274,689.06	132,274,689.06			131,669,473.87	129,477,118.69		

其他说明：

无

## 28、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3,585,156.87	131,724,748.89
信用借款	126,524,976.70	46,347,372.63
合计	180,110,133.57	178,072,121.5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9、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 3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9,296,011.63	12,515,611.57
银行承兑汇票	616,334,627.74	452,575,951.69
合计	645,630,639.37	465,091,563.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 3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452,792,043.45	475,922,929.61
一年以上	274,887.48	1,978,323.10
合计	453,066,930.93	477,901,252.71

## 3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0,298,674.00	
其他应付款	2,713,156.50	1,801,359.47
合计	23,011,830.50	1,801,359.47

##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298,674.00	
合计	20,298,674.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 (2)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400,000.00	1,727,510.00
员工往来	313,096.61	8,971.20
其他	59.89	64,878.27
合计	2,713,156.50	1,801,359.47

其他说明：

无

## 3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让商品收到的预收款项	3,333,043.38	1,048,816.98
合计	3,333,043.38	1,048,816.9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3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152,131.50	105,595,565.17	95,787,420.48	25,960,276.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1,125.59	8,594,465.52	8,479,525.04	646,066.07
三、辞退福利		202,045.82	166,807.64	35,238.18

合计	16,683,257.09	114,392,076.51	104,433,753.16	26,641,580.44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36,328.41	93,404,187.32	83,669,101.76	25,571,413.97
2、职工福利费	4,681.47	4,019,125.35	4,023,806.82	
3、社会保险费	311,121.62	4,813,652.50	4,735,911.90	388,862.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6,548.80	4,324,965.08	4,259,113.74	352,400.14
工伤保险费	24,572.82	488,687.42	476,798.16	36,462.08
4、住房公积金		3,342,600.00	3,342,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00.00	16,000.00	
合计	16,152,131.50	105,595,565.17	95,787,420.48	25,960,276.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5,205.87	8,307,500.32	8,196,218.19	626,488.00
2、失业保险费	15,919.72	286,965.20	283,306.85	19,578.07
合计	531,125.59	8,594,465.52	8,479,525.04	646,066.07

其他说明：

无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4,691.54	1,744,067.56
企业所得税	1,994,044.39	
个人所得税	639,346.14	570,005.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42.64	87,926.89
教育费附加	30,430.57	49,143.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287.06	32,762.14
土地使用税	8,113.26	5,069.03
环境保护税	20.16	90.07
关税		139,386.25
印花税	494,657.42	321,033.07
房产税	231,739.44	6,205.71
合计	4,054,372.62	2,955,689.65

其他说明：

无

**3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834,400.66	125,845.0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66,587.99	9,949,717.69
合计	27,900,988.65	10,075,562.70

其他说明：

无

**3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和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7,958,361.94	157,387,866.10
待转销增值税	362,364.46	136,210.44
合计	58,320,726.40	157,524,076.5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38、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67,521.78	
保证借款	90,269,891.92	112,837,364.90
信用借款	280,562.68	
合计	90,817,976.38	112,837,364.9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 3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416,343.23	32,750,597.0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73,800.79	-2,833,709.6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66,587.99	-9,949,717.69
合计	15,575,954.45	19,967,169.80

其他说明：

无

### 4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2,266,700.00						92,266,700.00

其他说明：

无

###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7,130,378.53			747,130,378.53
合计	747,130,378.53			747,130,378.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4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	6,000,798	1,221,490			305,372.6	916,117.9		6,916,916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	.65			7	8		.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0,798.19	1,221,490.65			305,372.67	916,117.98		6,916,916.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254.71				-128,254.71		-128,254.7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8,254.71				-128,254.71		-128,254.7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00,798.19	1,093,235.94			305,372.67	787,863.27		6,788,661.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549,081.25	4,017,175.15		61,566,256.40
合计	57,549,081.25	4,017,175.15		61,566,256.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159,334.94	172,531,871.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159,334.94	172,531,871.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70,029.61	8,024,012.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17,175.15	97,874.7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98,674.00	20,298,67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713,515.40	160,159,334.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无

####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22,828,719.32	1,979,304,589.83	1,416,695,493.22	1,291,277,017.92
其他业务	7,540,010.23	1,158,996.51	3,348,057.54	94,046.82
合计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1,420,043,550.76	1,291,371,064.74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其中：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1,836,679,040.28	1,697,791,459.43			1,836,679,040.28	1,697,791,459.43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299,275,850.02	217,014,496.06			299,275,850.02	217,014,496.06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86,833,860.01	64,491,500.76			86,833,860.01	64,491,500.76
量子点相关产品及其他	39,969.01	7,133.58			39,969.01	7,133.58
其他业务收入	7,540,010.23	1,158,996.51			7,540,010.23	1,158,996.51
按经营地区分类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其中：						
国内	2,196,307,301.46	1,953,627,292.37			2,196,307,301.46	1,953,627,292.37
国外	34,061,428.09	26,836,293.97			34,061,428.09	26,836,293.97
按销售渠道分类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其中：						
直销	2,181,291,159.09	1,943,596,821.11			2,181,291,159.09	1,943,596,821.11
经销	49,077,570.46	36,866,765.23			49,077,570.46	36,866,765.23
合计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2,230,368,729.55	1,980,463,586.3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 4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2,817.61	599,588.75
教育费附加	1,027,703.37	331,365.44
房产税	404,454.71	185,396.22
土地使用税	137,693.30	133,752.94
车船使用税	21,290.48	19,408.28
印花税	1,747,645.09	1,084,297.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5,135.59	220,910.29
环境保护税	162.84	323.43
其他税金	10,826.34	4,272.84
合计	5,797,729.33	2,579,315.52

其他说明：

无

####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8,748,062.09	31,676,168.98
折旧费	4,680,349.55	5,111,567.26
专业服务费	5,918,864.94	3,009,520.35
业务招待费	4,070,649.92	2,967,959.99
差旅费	3,266,798.05	2,263,164.82
办公费	2,263,007.35	1,895,093.20
修理费	1,376,074.64	2,502,673.63
租赁费	262,993.70	251,821.18
其他费用	6,301,332.73	5,545,892.87
合计	66,888,132.97	55,223,862.28

其他说明：

无

**4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7,585,973.11	19,689,444.03
交际费	3,859,363.45	3,243,410.84
差旅费	2,040,582.16	1,670,247.97
展会费	1,786,719.82	2,169,636.74
宣传推广费	1,446,838.15	943,144.38
样品费	1,430,130.80	1,274,871.20
其他费用	5,404,131.24	2,729,673.01
合计	43,553,738.73	31,720,428.17

其他说明：

无

**4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49,249.61	17,329,962.45
技术服务费	8,488,466.80	9,772,868.52
折旧摊销	6,453,057.06	5,585,839.35
检测费	2,206,652.26	3,140,718.79
材料设备费	1,591,890.15	3,710,285.39
修理费	1,304,323.86	496,867.39
差旅费	436,342.91	882,639.36
租赁费	7,367.39	43,916.59
其他费用	1,755,920.73	1,637,785.56
合计	37,493,270.77	42,600,883.40

其他说明：

无

**5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111,727.62	6,819,050.3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59,908.81	1,297,195.22
减：利息收入	2,006,915.19	2,726,688.57
汇兑损益	568,661.90	120,051.69
其他	1,898,761.76	560,927.41
合计	14,572,236.09	4,773,340.90

其他说明：

无

## 5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94,850.25	6,688,884.30
进项税加计抵减	326,220.64	340,479.11
三代手续费返还	137,502.73	86,300.19
合计	5,758,573.62	7,115,663.60

##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934.77
合计		210,934.77

其他说明：

无

## 5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66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82,918.09	3,156,763.71
合计	2,311,249.58	3,156,763.71

其他说明：

无

## 5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318,997.66	-2,283,025.0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70,493.79	-374,394.74
合计	3,648,503.87	-2,657,419.78

其他说明：

无

## 5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42,372.31	-958,943.6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24,684.15	
合计	-4,667,056.46	-958,943.61

其他说明：

无

## 5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2,468,949.37	-652,022.33

## 5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0,075.45	168,362.99	50,075.45
合计	50,075.45	168,362.99	50,075.45

其他说明：

无

## 5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3,040.00	15,940.00	53,04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4,753.87	54,796.48	114,753.87
罚款支出	45,545.72	27,553.43	45,545.72
赔款支出		195,488.38	
税收滞纳金		165.88	
其他	21,286.77	18,181.25	21,286.77
合计	234,626.36	312,125.42	234,626.36

其他说明：

无

## 5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77,941.92	144,701.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49,834.12	-10,322,844.39
合计	13,127,776.04	-10,178,142.6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997,805.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12,213.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6,853.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917.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10,208.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8,256.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23,823.65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514,984.11
所得税费用	13,127,776.04

其他说明：

无

## 6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2、其他综合收益”。

##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94,850.25	6,688,884.30
利息收入	2,006,915.19	2,726,688.57
收到履约保证金	2,400,000.00	1,700,000.00
银行受限收回		2,743,789.00
其他	289,645.07	361,144.72
合计	9,991,410.51	14,220,506.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付现费用	48,008,530.59	48,844,402.53
银行受限支付	23,809,746.78	27,229,802.16
银行手续费	1,898,761.76	560,927.41
支付供应商保证金	1,300,000.00	
其他	1,755,920.73	3,881,949.82
合计	76,772,959.86	80,517,081.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2,163,383,600.00	1,555,046,400.00
合计	2,163,383,600.00	1,555,046,4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101,709,000.00	1,545,72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39,241,560.07	215,413,801.57
合计	2,240,950,560.07	1,761,135,801.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0,334,253.86	10,260,298.37
合计	10,334,253.86	10,260,298.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8,072,121.52	180,019,743.30	52,892.14	46,309,874.50	131,724,748.89	180,110,133.5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12,963,209.91		4,458,543.14	3,769,376.01		113,652,377.0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9,916,887.49		1,127,507.36	10,401,852.41		20,642,542.44
合计	320,952,218.92	180,019,743.30	5,638,942.64	60,481,102.92	131,724,748.89	314,405,053.05

##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870,029.61	8,024,012.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4,786.12	2,303,427.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61,839.83	12,282,649.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082,987.39	9,224,399.63
无形资产摊销	1,625,896.63	792,901.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42,133.67	3,030,16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8,949.37	652,022.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753.87	54,796.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934.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08,306.11	3,891,180.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1,249.58	-3,156,763.71

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55,206.79	-4,513,456.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576.78	-5,839,339.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89,181.40	-3,756,127.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632,711.27	-140,176,319.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874,365.17	131,740,022.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60,613.49	14,342,635.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5,939,177.37	268,526,725.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8,526,725.80	222,788,337.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587,548.43	45,738,388.00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244,149.80
其中：	
WAM UN IT Color Kft.	12,244,149.8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1,764.17
其中：	
WAM UN IT Color Kft.	221,764.17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22,385.63

其他说明：

无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5,939,177.37	268,526,725.80

其中：库存现金	207,462.90	103,74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731,714.47	268,417,972.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12.4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39,177.37	268,526,725.80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31,119,720.65	104,132,748.87	受限保证金
银行存款		3,177,225.00	受限保证金
合计	131,119,720.65	107,309,973.87	

其他说明：

无

###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2,359,500.05
其中：美元	3,115,527.76	7.0288	21,898,421.53
欧元	34,110.36	8.2355	280,915.87
港币	7,226.26	0.9032	6,526.76
英镑	2,000.00	9.4346	18,869.20
土耳其里拉	13,200.00	0.1631	2,152.92
匈牙利福林	7,151,955.00	0.0213	152,613.77
应收账款			13,075,134.10
其中：美元	1,765,186.75	7.0288	12,407,144.61
欧元	3,660.00	8.2355	30,141.93
港币			
匈牙利福林	29,891,515.57	0.0213	637,847.55
长期借款			705,129.09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匈牙利福林	33,044,537.00	0.0213	705,129.09
其他应收款			3,109.61
其中：匈牙利福林	145,726.00	0.0213	3,109.61
应付账款			1,730,756.59
其中：美元	35,575.00	7.0288	250,049.56
欧元	38,889.90	8.2355	320,277.77
匈牙利福林	54,381,316.01	0.0213	1,160,429.26
其他应付款			67,349.91

其中：匈牙利福林	3,156,226.00	0.0213	67,349.91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64、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59,908.81	1,297,195.2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85,718.00	415,302.9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261,959.06	163,674.2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281,930.92	10,839,275.57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206,857.08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206,857.0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03,428.56	206,857.08
第二年	30,285.73	203,428.56
第三年		30,285.73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0.00	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65、其他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49,249.61	17,329,962.45
技术服务费	8,488,466.80	9,772,868.52
折旧摊销	6,453,057.06	5,585,839.35
材料设备费	1,591,890.15	3,710,285.39
检测费	2,206,652.26	3,140,718.79
差旅费	436,342.91	882,639.36
修理费	1,304,323.86	496,867.39
租赁费	7,367.39	43,916.59
其他费用	1,755,920.73	1,637,785.56
合计	37,493,270.77	42,600,883.4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493,270.77	42,600,883.40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WAM UN IT Color Kft.	2025年12月31日	1,500,000.00 <sup>01</sup>	85.00%	支付现金取得	2025年12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注：01 单位：欧元

其他说明：

无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WAM UN IT Color Kft.
--现金	12,244,149.8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244,149.8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88,905.1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155,244.6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无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WAM UN IT Color Kft.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21,764.17	221,764.17
应收款项	628,976.12	628,976.12
存货	1,613,552.59	1,397,228.72
固定资产	825,817.44	90,530.70
无形资产	1,154,968.41	864,885.17
其他流动资产	142,384.51	142,38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75.67	30,175.67
负债：		

借款	706,406.17	714,143.24
应付款项	1,341,944.82	1,341,94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752.45	
净资产	2,457,535.46	1,319,857.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368,630.32	260,849.92
取得的净资产	2,088,905.15	1,059,007.0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3、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

					直接	间接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8,270,817.21	上海嘉定	上海	生产型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1,352,487.34	广东广州	广州	生产型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奉贤	上海	生产型	100.00%		设立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上海嘉定	上海	贸易型	100.00%		设立
大广荣新材料科技（汕尾）有限公司	8,000,000.00	广东汕尾	汕尾	贸易型	100.00%		设立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广东珠海	珠海	生产型	100.00%		设立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北京海淀区	北京	服务型	100.00%		设立
FORTIFIEDM AT CORP PTE. LTD.	50,000.00 <sup>01</sup>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型		100.00%	设立
WAM UN IT Color Kft.	8,000,000.00 <sup>02</sup>	匈牙利	匈牙利	生产型		8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01 新加坡元

02 匈牙利福林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无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8,331.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1,668.51	
--综合收益总额	-71,668.51	

其他说明：

无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294,850.25	6,688,884.30
合计	5,294,850.25	6,688,884.30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 a、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b、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项目	期末余额（元）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181,737,425.59				181,737,425.59	180,110,133.57
应付票据		645,630,639.37				645,630,639.37	645,630,639.37
应付账款		453,066,930.93				453,066,930.93	453,066,930.93
租赁负债			5,424,319.80	11,164,381.06		16,588,700.86	15,575,95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62,044.97				28,662,044.97	27,900,988.65
长期借款			22,724,517.69	67,945,877.76	147,580.93	90,817,976.38	90,817,976.38
合计		1,309,097,040.86	28,148,837.49	79,110,258.82	147,580.93	1,416,503,718.10	1,413,102,623.35

公司期末长期借款分别系子公司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约定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每一周期约定的 LRP 减 30bp 确定；子公司 WAM UN IT Color Kft. 与 OTP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按《标准贷款业务收费公告》执行，约定利率为浮动利率，计息基数、支付方式及付息日以公告为准、根据 1 个月期 BUBOR（布达佩斯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加 4% 的利率加点。上表中 1 年以上长期借款余额仅为需归还的本金。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元）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180,268,266.89				180,268,266.89	178,072,121.52
应付票据		465,091,563.26				465,091,563.26	465,091,563.26
应付账款		477,901,252.71				477,901,252.71	477,901,252.71
租赁负债			5,152,271.68	16,588,698.92		21,740,970.60	19,967,16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35,471.50				11,135,471.50	10,075,562.70
长期借款			22,567,473.00	67,702,419.00	22,567,472.90	112,837,364.90	112,837,364.90
合计		1,134,396,554.36	27,719,744.68	84,291,117.92	22,567,472.90	1,268,974,889.86	1,263,945,034.89

公司期末长期借款分别系子公司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约定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每一周期约定的 LRP 减 30bp 确定。

### c、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公司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年末余额（元）
----	---------	-----------

	美元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其他外币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合计	美元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其他外币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合计
货币资金	21,898,421.53	461,078.52	22,359,500.05	2,468,235.76	27,551.20	2,495,786.96
应收账款	12,407,144.61	667,989.48	13,075,134.10	230,927.20		230,927.20
其他应收款		3,109.61	3,109.61			
应付账款	250,049.56	1,480,707.03	1,730,756.59	772,211.64	25,327.74	797,539.38
其他应付款		67,349.91	67,349.91			
长期借款		705,129.09	705,129.09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55.42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4.45 万元）。

###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来源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述金融资产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可能导致公允价值变动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量	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8,987,000.00		58,987,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18,041,683.78		118,041,683.7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810,363.90		16,810,363.9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3,839,047.68		193,839,047.6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元)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987,000.00	市场法		条款及风险相类似的工具之市场利率
应收款项融资	118,041,683.78	以历史成本作为期末公允价值最佳估计数		历史成本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810,363.90	参考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作为期末公允价值		市场价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惠利环氧树脂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一般贸易及投资	港币 1,350,000.00 元	43.87% <sup>001</sup>	43.87%

注：001 母公司持股比例 43.87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裕镜、游仲华、康耀伦。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

其他说明：

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钜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惠翊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东瑞国际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深圳市信诺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湖州恒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上海德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湖南创一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企业
皇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惠顺持股 33.33% 实控人对其有重大影响（已于 2025 年 3 月退出投资）
杨裕镜	实际控制人
游仲华	实际控制人
康耀伦	实际控制人
林照惠	实际控制人杨裕镜的配偶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90,309.70	8,700,000.00	否	1,826,969.00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36,511.34	5,000,000.00	否	3,866,597.46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72,442.48	22,500,000.00	否	6,268,119.45
皇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1,781.42	300,000.00	否	56,917.7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8,584.07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8,621.03	768,515.42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256.64	494,123.89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809.74	6,490.26
湖南创一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15.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3,428.56	203,428.56
广州惠翊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28.52	3,428.5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173,411.40	4,778,258.61	91,885.13	287,082.73		
上海钜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水电费	1,989,040.59	1,706,680.23								
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	水电费	125,684.05	120,981.04								

司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5年01月09日	2026年06月30日	否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53,000,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30年12月21日	否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08月02日	2025年03月10日	是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2月05日	2026年05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62,990,000.00	2025年03月20日	2026年03月19日	否
杨裕镜、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25年07月15日	是
杨裕镜、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3,650,000.00	2021年07月13日	2025年07月25日	是
杨裕镜、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00	2023年02月02日	2025年07月25日	是
杨裕镜、康耀伦、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23年12月06日	2025年06月05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732,773.49	11,445,671.38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246.00	21.23
应收账款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970,200.00	9,702.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37,238.00	2,431,905.00
应付账款	上海钜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91,830.59	16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37,002.21	3,379.93
应付账款	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	17,879.87	13,280.00
应付账款	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6,615.00	
应付账款	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	740,044.31	4,821,570.58

## 7、其他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货币资金金额为 131,119,720.6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抵押贷款金额为 297,506.99 元。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380,754,461.63 元，其中：已终止确认金额为 280,021,994.70 元，未终止确认金额为 100,732,466.93 元。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日后事项。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8,491,553.79	887,216,253.01
1 至 2 年	6,396,545.49	60,157,341.33
2 至 3 年	44,000.00	7,836.00
合计	1,094,932,099.28	947,381,430.3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9,965.04	0.36%	3,909,965.04	100.00%		348,950.00	0.04%	348,95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1,022,134.24	99.64%	10,731,088.42	0.98%	1,080,291,045.82	947,032,480.34	99.96%	10,717,478.29	1.13%	936,315,002.05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091,022,134.24	99.64%	10,731,088.42	0.98%	1,080,291,045.82	947,032,480.34	99.96%	10,717,478.29	1.13%	936,315,002.05
合计	1,094,932,099.28	100.00%	14,641,053.46	1.34%	1,080,291,045.82	947,381,430.34	100.00%	11,066,428.29	1.17%	936,315,002.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909,965.0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561,015.04	3,561,015.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348,950.00	348,950.00	348,950.00	348,9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8,950.00	348,950.00	3,909,965.04	3,909,965.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731,088.4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497,835,052.26	2,489,175.26	0.50%
逾期 0-6 个月	544,399,357.98	5,443,993.58	1.00%
逾期 7-12 个月	47,353,590.50	2,367,679.53	5.00%
逾期 1-2 年	1,434,133.50	430,240.05	30.00%
逾期 2-3 年			50.00%
逾期 3-4 年			100.00%
逾期 4-5 年			100.00%
逾期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091,022,134.24	10,731,088.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066,428.29	3,604,375.69	29,750.52			14,641,053.46
合计	11,066,428.29	3,604,375.69	29,750.52			14,641,053.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15,424,829.73		315,424,829.73	28.81%	3,230,566.94
客户二	308,634,491.59		308,634,491.59	28.19%	2,147,870.57
客户三	273,453,506.91		273,453,506.91	24.97%	2,544,020.57
客户四	30,217,536.94		30,217,536.94	2.76%	533,464.58
客户五	20,740,105.00		20,740,105.00	1.89%	531,924.69
合计	948,470,470.17		948,470,470.17	86.62%	8,987,847.35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486,527.61	24,922,956.87
合计	44,486,527.61	24,922,956.87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1,830,380.11	20,998,613.87
保证金、押金	2,341,640.00	3,692,140.00
员工往来款	10,000.00	40,000.00
其他	304,507.50	192,203.00
合计	44,486,527.61	24,922,956.87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439,887.61	12,152,508.69
1至2年	25,000.00	1,338,007.28
2至3年	28,000.00	489,140.00
3年以上	993,640.00	10,943,300.90
3至4年	489,140.00	1,143,500.00
4至5年	3,500.00	9,134,800.90
5年以上	501,000.00	665,000.00
合计	44,486,527.61	24,922,956.87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86,527.61	100.00%			44,486,527.61	24,922,956.87	100.00%			24,922,956.87
其中：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44,486,527.61	100.00%			44,486,527.61	24,922,956.87	100.00%			24,922,956.87

合计	44,486,527.61	100.00%			44,486,527.61	24,922,956.87	100.00%			24,922,956.87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1,830,380.11		
保证金、押金	2,341,640.00		
员工往来款	10,000.00		
其他	304,507.50		
合计	44,486,527.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6,638,880.11	1年以内	59.88%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9,691,500.00	1年以内	21.79%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500,000.00	1年以内	12.36%	
振石华风（浙江）碳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300,000.00	1年以内	2.9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5年以上	1.12%	
合计		43,630,380.11		98.07%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1,887,954.97		361,887,954.97	254,257,954.97		254,257,954.9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8,331.49		178,331.49			
合计	362,066,286.46		362,066,286.46	254,257,954.97		254,257,954.97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8,721,977.51						58,721,977.51	
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78,900,000.00		79,630,000.00				158,530,000.00	
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31,085,977.46						31,085,977.46	
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8,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大广荣新材料科技（汕尾）有限公司	5,550,000.00						5,550,000.00	
北京惠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54,257,954.97		107,630,000.00				361,887,954.97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	减值准备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	减值准备 期末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面价值)	余额			确认的投资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或利润	准备		面价值)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荟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		-71,668.51						178,331.49	
小计			250,000.00		-71,668.51						178,331.49	
合计			250,000.00		-71,668.51						178,331.4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 (3)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26,300,209.10	1,853,845,812.32	1,290,412,533.16	1,197,829,918.54
其他业务	4,720,030.48	1,089,989.87	1,777,682.73	
合计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1,292,190,215.89	1,197,829,918.5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其中：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	1,731,347,343.78	1,635,726,466.20			1,731,347,343.78	1,635,726,466.20
新型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系列	294,878,186.42	218,087,526.40			294,878,186.42	218,087,526.40
电子电气绝缘封装用环氧树脂	74,678.90	31,819.72			74,678.90	31,819.72
其他业务收入	4,720,030.48	1,089,989.87			4,720,030.48	1,089,989.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其中：						
国内	1,997,478,323.29	1,828,441,819.84			1,997,478,323.29	1,828,441,819.84
国外	33,541,916.29	26,493,982.35			33,541,916.29	26,493,982.35
按销售渠道分类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其中：						
直销	1,986,677,993.67	1,821,555,910.27			1,986,677,993.67	1,821,555,910.27
经销	44,342,245.91	33,379,891.92			44,342,245.91	33,379,891.92
合计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2,031,020,239.58	1,854,935,802.1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668.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7,41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13,171.69	2,728,466.94
合计	1,941,503.18	1,851,053.60

## 6、其他

无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83,70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94,850.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82,918.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5,956.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797.04	
小计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5,946.41	
合计	3,984,278.1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6%	0.75	0.75